



广东法全律师事务所

关于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并公开转让  
之法律意见书

广东法全律师事务所

二〇二四年六月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解放南路 33 号丽丰国际中心 1707 单元

邮编:510115 电话:(020) 83522205

**广东法全律师事务所**  
**关于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之法律意见书**

致: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法全律师事务所作为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聘请的专项法律顾问,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和《挂牌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和道德规范,遵循诚实、守信、独立、勤勉、尽责的原则,就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事宜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 第一部分 律师声明

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所律师特作如下声明：

一、本所律师及经办律师依据《证券法》、《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和《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试行）》等规定及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以前已经发生或者存在的事实，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法律意见书所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完整，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二、本法律意见书依据我国现行有效的或者公司的行为、有关事实发生或存在时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并基于本所律师对该等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理解而出具。

三、本法律意见书仅就与本次挂牌有关的中国境内法律问题发表法律意见，本所律师及经办律师并不具备对有关会计、验资及审计、资产评估、投资决策等专业事项和境外法律事项发表专业意见的适当资格。本法律意见书中涉及资产评估、会计审计、投资决策、境外法律事项等内容时，均严格按照有关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文件和公司的说明予以引述。

四、本所律师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本次挂牌所必备的法定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上报中国证监会审核，并依法对所出具的法律意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本所律师同意公司在其本次挂牌而编制的《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或全部自行引用或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核要求引用本法律意见书的内容，但是公司作上述引用时，不得因引用而导致法律上的歧义或曲解。

六、本法律意见书仅供公司为本次挂牌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律师书面同意，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或用途。

## 释义

本法律意见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述简称分别具有以下含义：

简称	指	全称
公司、股份公司、远华新材	指	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远华有限、有限公司	指	广东远华新材料实业有限公司，公司的前身，根据上下文，也称为“公司”
稳格	指	佛山市稳格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金鹰王	指	佛山市金鹰王地板有限公司
远华实业	指	远华实业有限公司
远航通达	指	海南远航通达进出口有限公司
瑜之美	指	佛山市瑜之美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本次挂牌	指	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本所、本所律师	指	广东法全律师事务所及其律师
本法律意见书	指	广东法全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之法律意见书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挂牌的主办券商
中名国成	指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挂牌制作的《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
《审计报告》	指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名国成审字【2024】第 2201 号《审计报告》
报告期	指	2022 年度、2023 年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 年修订）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修订）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2021 年修订）
《治理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2021）

《挂牌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挂牌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审核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 目 录

第一部分 律师声明 .....	2
释义 .....	3
第二部分 法律意见书正文 .....	8
一、本次申请挂牌的批准和授权 .....	8
(一) 内部批准及授权 .....	8
(二) 外部的批准 .....	8
二、本次申请挂牌的主体资格 .....	9
(一) 股份公司依法设立 .....	9
(二) 股份公司合法存续 .....	9
三、本次申请挂牌的实质条件 .....	10
(一) 公司系依法设立且存续满两年，股本总额不低于 500 万元 .....	10
(二) 公司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	10
(三) 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 .....	11
(四) 公司的股权清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 .....	12
(五) 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 .....	13
四、股份公司的设立 .....	13
(一) 设立的程序及方式 .....	13
(二) 发起人协议 .....	15
(三) 设立相关的审计、评估验资 .....	15
五、公司的独立性 .....	16
(一) 公司的人员独立情况 .....	16
(二) 公司的资产独立情况 .....	16
(三) 公司的财务独立情况 .....	16
(四) 公司的机构独立情况 .....	17
(五) 公司的业务独立情况 .....	17
六、公司的发起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	18
(一) 公司的发起人 .....	18
(二) 公司现有股东 .....	19
(三) 股东间的关联关系 .....	19
(四) 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19
七、公司的股本及演变 .....	21
(一) 远华有限的设立及股本演变 .....	21
(二) 股份公司的成立及股本变化 .....	29
(三) 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的历史沿革及股本演变 .....	29
(四) 股份限制情况核查 .....	33
(五) 股权变动与股票发行合法合规 .....	33
八、公司的业务 .....	33
(一) 公司的经营范围 .....	33
(二) 公司的主营业务及其变化 .....	35
(三) 公司取得业务许可或经营资质情况 .....	35
(四) 公司的持续经营 .....	37
(五) 公司在中国大陆以外的经营情况 .....	37

九、公司的关联方、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	38
(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	38
(二) 主要关联交易情况 .....	40
(三) 同业竞争 .....	43
十、公司的主要资产 .....	45
(一) 房产 .....	45
(二) 土地使用权 .....	46
(三) 专利 .....	47
(四) 商标 .....	51
(五) 著作权 .....	56
(六) 域名权 .....	64
(七) 车辆 .....	64
(八) 重要的固定资产 .....	65
十一、公司的重大债权、债务 .....	65
(一) 重大合同 .....	65
(二) 重大债权债务 .....	70
(三)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债权债务关系 .....	70
十二、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	71
(一) 远华有限的章程 .....	71
(二) 股份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	71
十三、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	72
(一) 组织架构 .....	72
(二)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 .....	72
(三) 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情况 .....	73
十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	77
(一)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77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	81
(三)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权情况以及 对外投资、兼职情况 .....	82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及合规性 .....	86
十五、公司的税务与财政补贴 .....	87
(一) 公司主要税种、税率 .....	87
(二) 公司的财政补贴 .....	87
(三) 公司依法纳税情况 .....	89
十六、公司的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和产品质量 .....	89
(一) 环境保护情况 .....	89
(二) 安全生产、消防安全 .....	97
(三) 产品质量和技术标准 .....	99
十七、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险 .....	100
(一) 用工情况 .....	100
(二) 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	100
(三) 劳务外包 .....	101
十八、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	102
(一) 公司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	102

(二)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	106
十九、关于失信被执行及联合惩戒情况的核查 .....	106
二十、本次挂牌的推荐机构 .....	107
<b>第三部分 结论意见 .....</b>	<b>108</b>



## 第二部分 法律意见书正文

### 一、本次申请挂牌的批准和授权

#### （一）内部批准及授权

2024年4月10日，远华新材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公开转让并挂牌及有关安排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挂牌后采取集合竞价交易方式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挂牌时进入基础层的议案》、《关于明确公司申请股票公开转让并挂牌及有关安排的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聘请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中介机构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2022年度及2023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等，并一致同意以董事会名义提请召开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2024年4月25日，远华新材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公开转让并挂牌及有关安排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挂牌后采取集合竞价交易方式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挂牌时进入基础层的议案》、《关于明确公司申请股票公开转让并挂牌及有关安排的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聘请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中介机构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2022年度及2023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等议案。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申请挂牌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法定程序获得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有效批准，该等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申请挂牌相关事宜的授权范围、程序合法有效。公司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全国股转系统定位，符合《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的公开转让条件，符合《挂牌规则》第二十三条的规定。

#### （二）外部的批准

远华新材目前在册股东为2名自然人股东，股东人数计算未超过200人。根据《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的规定，公司本次申请股票挂牌由全国股转系统进行

审核，中国证监会豁免注册。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根据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挂牌除已取得了必要的授权和批准，但尚需取得股转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二、本次申请挂牌的主体资格

### （一）股份公司依法设立

远华新材的前身为广东远华新材料实业有限公司，设立于2003年3月7日。远华新材系以股东夏冠明和夏冠杰作为发起人由广东远华新材料实业有限公司以截至2019年9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远华新材现持有佛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6007480403950的《营业执照》。根据该《营业执照》，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法定代表人为夏冠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住所为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三明路35号（办公楼），营业期限为长期，经营范围为研发、生产、销售：新型材料、塑胶地板、复合地板、木地板、家居用品、瑜伽用品、服装、纺织品、塑料制品、化纤制品、国内贸易、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电子商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本所律师核查远华新材的工商登记资料，远华新材的设立履行了法定程序，制定了《公司章程》，并办理了工商注册登记，符合《公司法》的规定，其设立行为合法有效。

### （二）股份公司合法存续

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已通过了自设立以来的历年工商年检或办理了年报公示。根据远华新材出具的书面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远华新材作为一方当事人的合同、协议不存在可能导致股份公司主体资格终止的内容；公司不存在营业期限届满、股东大会决议解散、因合并或者分立而解散、不能清偿到期债务被宣告破产、违反法律法规被依法责令关闭等需要终止的

情形。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不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需要终止的情形，具备本次申请股票公开转让并挂牌的主体资格。

### 三、本次申请挂牌的实质条件

#### （一）公司系依法设立且存续满两年，股本总额不低于 500 万元

1、经核查，公司系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依法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并已取得工商主管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公司设立的主体、程序合法、合规。公司股东的出资合法、合规，出资方式及比例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公司设立及股东出资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四、股份公司的设立”。

2、远华新材由广东远华新材料实业有限公司以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设立，自广东远华新材料实业有限公司 2003 年 3 月 7 日成立至今持续经营时间已经超过两年，目前公司合法存续。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本总额为 5,000.00 万元，不低于 500 万元。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是依法设立且存续满两年的股份公司，符合《挂牌规则》第十条、第十一条的规定。

#### （二）公司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1、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最近两年主要从事 PVC 地板胶、防滑垫、瑜伽垫等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经营的业务、产品或服务、用途及商业模式等信息具体、明确，符合《挂牌规则》第十条第（三）项的规定。

2、公司具备从事主营业务所需的相应资质、许可或特许经营权，相关资质、许可及特许经营权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八、公司的业务”。

3、公司在报告期内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以及环保、质量、安全等要求。

4、公司业务在报告期内具有持续的现金流量、营业收入、交易客户、研发费用支出等营运记录，且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公司不存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中列举的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的相关事项，并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目前公司持续经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依据《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一条规定解散的情形，或被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公司现合法有效存续。

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的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符合《挂牌规则》第十条第（三）项的规定。

### （三）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

#### 1、公司治理机制健全

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已依法建立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以下简称“三会一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并按照《公司法》、《管理办法》、《治理规则》、《挂牌规则》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等规定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信息披露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经核查，公司“三会一层”按照公司治理制度进行规范运作。

根据公司的说明及本所律师的核查，公司自设立至今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规范运行，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已依法制定并完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组织机构，并有效运作；已采取有效措施切实保障投资者和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符合《挂牌规则》第十四条的规定。

#### 2、合法合规经营

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开展经营活动，经营

行为合法、合规，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根据公司确认及本所律师核查，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的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适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的行政处罚；公司实际控制人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挂牌规则》列举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备和遵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不存在最近 24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资金占用的情形，报告期后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形；公司设有独立财务部门进行独立的财务会计核算，相关会计政策能如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根据公司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自整体变更以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运行良好，相关机构及人员均能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符合《挂牌规则》第十条第（二）项的规定。

#### **（四）公司的股权清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

##### **1、股权明晰**

公司股权结构清晰，权属分明，真实确定，合法合规，股东特别是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股东或实际支配的股东持有公司的股份不存在权属争议或潜在纠纷。公司的股东不存在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不适宜担任股东的情形。

##### **2、股份转让合法合规**

公司自 2003 年 3 月设立以来发生的历次股权转让及增资行为均依法履行了有关法定程序，并在工商部门办理了有关变更登记或备案手续，真实有效。不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过证券的情况。

3、经公司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 日进入广东股权交易中心专精特新专板，针对公司本次在广东股权交易中心申请挂牌的情形，根据广东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说明，公司在挂牌展示期间，未曾在广东股权交易中心进行任何融资或股权交易行为，不涉及公开发行、变相公开发行、

集中交易等情况，亦不存在违反广东股权交易中心相关业务规则的情形。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股权转让行为合法、合规，各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权属争议或纠纷，历次股权转让及增资行为真实有效，符合《挂牌规则》第十条第（一）项的规定。

#### **（五）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

公司与开源证券签订了《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约定由开源证券作为主办券商负责推荐公司股票在股转系统挂牌，并指导和督促公司完善公司治理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与开源证券签订的《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系双方真实意思表示，协议真实有效；开源证券作为主办券商负责公司本次挂牌的推荐及持续督导工作的安排符合《挂牌规则》第十条第（四）项关于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的规定。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申请挂牌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挂牌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申请挂牌及公开转让实质性条件的规定。

### **四、股份公司的设立**

#### **（一）设立的程序及方式**

股份公司系由发起人夏冠明、夏冠杰以广东远华新材料实业有限公司经审计净资产整体折股，发起设立。具体程序及方式如下：

2019年11月12日，远华有限召开股东会，股东总计2名，到会股东2名，合计持股比例为100%。与会股东一致通过如下决议：同意以发起设立的方式，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原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股份公司的名称为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同意以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9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93,672,995.41元折为公司总股本5,000万股，由公司在册股东按照各自在公司的出资比例持有相应数额的股份，股本总额等于注册资本总额。净资产额超过股本总额的部分，即人民币43,672,995.41元计入

公司资本公积。公司股东享有公司的净资产份额、折合成股份公司的股数与持股比例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夏冠明	3,250	65.00%	净资产折股
2	夏冠杰	1,750	35.0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5,000	100.00%	-

2019年11月29日，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出席本次大会的发起人股东2名，合计持股比例为100%。与会发起人一致通过了《关于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议案》、《关于广东远华新材料实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方案的议案》、《关于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的议案》、《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关于选举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组成人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以及关于制定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利润分配制度》、《承诺管理制度》、《防范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相关议案。

2019年12月9日，佛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广东远华新材料实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并向公司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6007480403950的《营业执照》。

远华新材设立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出资方式
1	夏冠明	3,250	65.00%	自然人股东	净资产折股
2	夏冠杰	1,750	35.00%	自然人股东	净资产折股
合计		5,000	100.00%	-	-

本所律师认为，股份公司创立大会的召开程序和所议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和规

范性文件的规定。

## （二）发起人协议

2019年11月12日，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对远华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主要事项进行了约定。

经审查股份公司设立时签署的《发起人协议》，该协议对远华新材的净资产折股方式、公司设立后的股本总额、各发起人的股份比例、股份面值、发起人的权利义务以及公司不能设立时的责任等事项作出了明确约定，符合《公司法》的规定，为合法、有效的法律文件，不存在可能引致公司设立行为存在潜在纠纷的法律障碍。

根据公司提供的材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的2名发起人为夏冠明和夏冠杰；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上述自然人发起人均具有中国国籍且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及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上述法人发起人的住所均在中国境内，故2名发起人均具有出资设立股份公司的主体资格。

本所律师认为，股份公司设立过程中发起人签署的《发起人协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三）设立相关的审计、评估验资

2019年11月10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出具了天健粤审[2019]1722号《审计报告》，经审计：截至基准日2019年9月30日，远华有限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人民币93,672,995.41元。

2019年11月12日，中联国际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出具了中联国际评字[2019]第VHMPZ0693号《评估报告》，经评估：截至评估基准日2019年9月30日，远华有限经评估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20,083.65万元。

2019年11月15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出具了天健粤验[2019]32号《验资报告》，经审验：股份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截至2019年9月30日广东远华新材料实业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93,672,995.41元，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按照公司折股方案，将上述净



资产折合实收股本 50,000,000 股，资本公积 43,672,995.41 元。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股份公司的设立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股份公司各发起人的出资合法、真实、有效；股份公司的设立合法有效。

## 五、公司的独立性

### （一）公司的人员独立情况

经本所律师查阅公司与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所签署的劳动合同及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填写的调查表，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上述人员均未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亦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见本法律意见书“十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三）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持有公司股份情况以及对外投资、兼职情况”；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公司的人员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的人员独立。

### （二）公司的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的资产详见“十一、公司的主要资产”。根据公司声明与承诺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合法拥有上述财产，主要资产不存在产权归属纠纷或潜在的权利纠纷，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公司的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形，且公司已采取有效措施防范占用情形的发生。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资产的独立、完整。

### （三）公司的财务独立情况

根据《审计报告》及公司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完善的财务会计制度，配备了专业的财务人员。财务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就职，未在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单位兼职。

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独立运营资金，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未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形。

公司在现行《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中已对股东大会、董事会关于对外担保、关联交易、资金往来及资产处置等财务决策授权权限作出明确规定，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有干预公司财务决策的情况。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的财务完全独立。

#### **（四）公司的机构独立情况**

经本所律师实地核查公司各职能部门，公司已根据《公司章程》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并设置了多个职能部门，公司已经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的机构独立，并已设立独立的内部管理机构、独立的财务机构，符合《挂牌规则》第十七条、第十九条的规定。

#### **（五）公司的业务独立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拥有与经营业务有关的各项技术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独立进行经营。公司以自身的名义独立开展业务和签订合同，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对任何股东或其他关联方构成依赖。根据公司和实际控制人的陈述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目前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且业务独立。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的人员独立、资产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不存在对关联方的重大依赖，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备持续经营能力，符合《挂牌规则》第十七条、第十九条的规定。

## 六、公司的发起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 （一）公司的发起人

#### 1、发起人及其主体资格

根据《发起人协议》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起人的身份证、《营业执照》及工商登记资料，公司发起人为夏冠明、夏冠杰，具体情况如下：

①夏冠明，中国公民，持有佛山市公安局高明分局核发的号码为44062419720625\*\*\*\*的中国居民身份证，住所为广东省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月明街\*\*\*\*。

②夏冠杰，中国公民，持有佛山市公安局高明分局核发的号码为44062419790828\*\*\*\*的中国居民身份证，住所为广东省佛山市高明区明城镇石咀村\*\*\*\*。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为中国公民，住所均在中国境内，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股份公司发起人的人数、住所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全部发起人具备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担任股份公司发起人及进行出资的主体资格。

#### 2、发起人的出资

2019年11月15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对股份公司发起设立时的注册资本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粤验（2019）32号《验资报告》。

公司系广东远华新材料实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原远华有限的资产、债权债务全部由股份公司承继，原远华有限为权利人的资产或权属证书需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股份公司由远华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相应资产和权利证书变更登记或备案不存在法律障碍。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全部发起人具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担任发起人的资格；发起人的人数、住所、出资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发起人投入到股份公司的资产产权关系清晰，不存在法律障碍；发起人出资已全部到位。

## （二）公司现有股东

### 1、股东及持股比例

根据公司提供的材料及本所律师核查，公司现有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出资方式
1	夏冠明	3,250	65.00%	自然人股东	净资产折股
2	夏冠杰	1,750	35.00%	自然人股东	净资产折股
合计		5,000	100.00%	-	-

公司现有股东共为2名自然人股东，均为发起人，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提供的工商内档及公司章程等资料，公司未设置表决权差异安排，不存在《挂牌规则》第十五条规定的情形。

### 2、股东中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基金的核查情况

公司现有股东均为自然人，不存在法人股东，故无需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办法》的规定办理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手续和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股东具备《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担任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的资格，公司股东人数穿透计算未超过200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三）股东间的关联关系

夏冠明与夏冠杰系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 （四）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 ①控股股东

根据《公司法》第 216 条的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夏冠明直接持有公司 3,250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5.00%，所持有的股份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因而认定夏冠明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 ②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夏冠明直接持有公司 65.00%的股份，能够对公司的董事人选、经营决策和管理、投资方针、《公司章程》及股利分配政策等重大事项的决策施加重大影响，故认定夏冠明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之“十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之“（一）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初至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夏冠明，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过变化。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认定夏冠明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理由和依据充分、合法；报告期初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 七、公司的股本及演变

### （一）远华有限的设立及股本演变

#### 1、2023年3月，远华有限设立

2003年1月10日，经高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编号为名称预核[2002]第000877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夏冠明和夏志开2个投资人出资，注册资本（金）为伍拾万元（人民币），预先核准公司名称为佛山市高明区远华塑料实业有限公司。

2003年1月23日，高明市立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全体股东共同投入的25米针板发泡炉生产设备一套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明立评报字[2003]第03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该设备评估值为人民币650,000.00元。

2003年1月24日，高明市立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明立验资报字[2003]第012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3年01月15日止，远华有限（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伍拾万元整，各股东以实物出资500,000.00元，其中夏冠明出资额为人民币250,000.00元、夏志开出资额为人民币250,000.00元

2003年3月7日，高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设立，并核发注册号为440684200081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远华有限成立。公司设立时，法定代表人为夏冠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万元，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健步防滑地垫、物件防滑垫、防滑网、板材、卷材等塑料制品；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品）销售。

远华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1	夏冠明	25.00	25.00	50.00%	实物
2	夏志开	25.00	25.00	50.00%	实物
合计		50.00	50.00	100.00%	-

本次工商登记存在一定瑕疵，远华有限设立时《公司章程》约定的实际出资

占比为：夏冠明以货币资金出资 15 万元，实物出资 10 万元；夏志开以货币资金出资 15 万元，实物出资 10 万元。因此，章程约定的情形与验资报告所反映的全部以实物出资情形不符，存在一定瑕疵。针对该瑕疵，公司股东夏冠明、夏志开已经于 2003 年 5 月 28 日至 2003 年 5 月 29 日各自分两笔向远华有限各缴纳 25 万元人民币，合计 50 万元人民币作为注册资本，置换了原实物出资。因此，本次工商登记瑕疵已得到补正，不构成股权重大瑕疵，不足以影响公司股权明晰性的认定。

## **2、2008 年 11 月，公司第一次增资至 300 万元**

2006 年 12 月 10 日，远华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250 万元，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 50 万元增加至 300 万元，其中夏冠明以货币资金 95 万元认购远华有限新增注册资本 95 万元（价格为 1 元/出资额）；夏志开以货币资金 80 万元（价格为 1 元/出资额）认购远华有限新增注册资本 80 万元，杨荣腾（香港籍）以货币资金 118.75 万元认购远华有限新增注册资本 75 万元（价格为 1.58 元/出资额）。

本次增资存在同股不同价的情形，主要原因系夏冠明、夏志开为创始股东，杨荣腾为外部投资者，基于公司当时的经营及发展，经夏冠明、夏志开、杨荣腾友好沟通协商，杨荣腾自愿以上述价格进行增资，对本次增资价格差异不存在任何异议。

2007 年 1 月 20 日，夏冠明、夏志开与杨荣腾签署了《股权认购境内公司增资协议》及《佛山市高明区远华塑料实业有限公司合同》，同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

2007 年 4 月 23 日，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出具粤外经贸资字[2007]409 号《关于外资并购设立合资企业佛山市高明区远华塑料实业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公司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

2007 年 4 月 26 日，广东省人民政府颁发批准号为商外资粤合资证字[2007]0043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企业类型为中外合资企业。

2007年6月1日，佛山市鸿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佛鸿验字[2007]第089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7年5月30日，公司已收到夏冠明及夏志开变更后增资第一期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50.00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其中夏冠明缴纳30万元，夏志开缴纳20万元。本次验资后，公司累计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折合人民币100.00万元。

2007年12月14日，佛山市鸿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佛鸿验字[2007]193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7年11月27日，公司已收到增资后第二期由杨荣腾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港币222,495.00元，折合人民币211,214.50元。本次验资后，公司累计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1,211,214.50元。

2008年6月18日，佛山市鸿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佛鸿验字[2008]第083号《验资报告》，截至2008年2月29日，公司已收到增资后第三期由杨荣腾缴纳的注册资本港币209,825.00元、港币116,300.00元、港币277,683.96元，按当时基准汇率折合人民币199,711.44元、人民币108,391.60元、人民币256,052.38元，尚有人民币412,130.08元未实缴到位。针对本次增资股东杨荣腾未实缴到位的情况，杨荣腾已委托公司实际控制人夏冠明于2019年9月30日向公司转入投资款412,130.08元，完成实缴。本次验资后，公司累计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1,750,000.00元。

2008年11月13日，广东省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本次变更，并颁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9年4月13日，佛山市粤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佛粤明会验字[2009]第0410号《2009年度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9年4月8日，公司已收到股东夏冠明第四期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600,000.00元，收到股东夏志开第四期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650,000.00元。本次验资后，股东夏志开的出资已全部实缴到位，股东夏冠明合计实缴出资90万元，尚有5万元未实缴到位。针对本次增资股东夏冠明未实缴到位的情况，股东夏冠明已于2019年9月30日向公司转入投资款50,000.00元，完成实缴。公司共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3,000,000.00元，本次增资款已全部缴足。



本次增资完成后，远华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1	夏冠明	120.00	120.00	40.00%	货币
2	夏志开	105.00	105.00	35.00%	货币
3	杨荣腾	75.00	75.00	25.00%	货币
合计		<b>300.00</b>	<b>300.00</b>	<b>100%</b>	-

### 3、2013年8月，远华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3年5月18日，远华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杨荣腾将其持有的公司25%股权以人民币263.47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股东夏冠明，杨荣腾退出公司，股权转让后，公司由中外合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

同日，公司股东夏冠明与杨荣腾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公司全体股东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

2013年7月8日，佛山市高明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出具编号为明经济外资荷字[2013]13号的《关于合资经营佛山市远华塑料实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变更为内资企业的批复》，同意公司投资外方杨荣腾（香港）将其拥有公司25%的股权转让给投资中方夏冠明。股权转让后，杨荣腾退出公司，公司由中外合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

2013年8月2日，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本次变更，并颁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远华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1	夏冠明	195.00	195.00	65.00%	货币
2	夏志开	105.00	105.00	35.00%	货币
合计		<b>300.00</b>	<b>300.00</b>	<b>100.00%</b>	-

### 4、2015年5月，远华有限第二次增资至500万元

2015年5月8日，远华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至500万元，同日，夏冠明与夏志开签署《增资扩股协议》，增资后，夏冠明以货币出资325万元，占注册资本65%，夏志开以货币出资175万元，占注册资本35%。

同日，法定代表人就上述事项签署了《章程修正案》。

2015年5月13日，广东省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述内容的变更事项，并颁发了注册号为440600400008924的《营业执照》。

2020年9月28日，东莞市淡然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了淡然验字[2020]第034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5年5月17日，公司已收到夏冠明、夏志开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2,000,000.00元整。本次实缴出资过程中，股东夏冠明于2015年5月27日向公司汇入款项时备注用途为“转账存款”，存在一定瑕疵。因此，股东夏冠明于2019年9月30日重新补缴了本次增资款130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远华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1	夏冠明	325.00	325.00	65.00%	货币
2	夏志开	175.00	175.00	35.00%	货币
合计		500.00	500.00	100.00%	-

### 5、2017年5月，远华有限第三次增资至2000万元

2017年4月26日，远华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至2000万元，同日，夏冠明与夏志开签署《增资扩股协议》，增资后，夏冠明以货币出资13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5%；夏志开以货币出资7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5%。

同日，公司全体股东签署新的《公司章程》。

2017年5月3日，佛山市高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公司本次变更，并颁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2020年9月29日，东莞市淡然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了淡然验字[2020]第035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8年10月11日，公司已收到

夏冠明、夏志开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15,000,000.00 元,本次增资款已全部缴足。  
本次验资后,公司累计实收资本 20,000,000.00 元。

本次增资后,远华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1	夏冠明	1,300.00	1,300.00	65.00%	货币
2	夏志开	700.00	700.00	35.00%	货币
合计		2,000.00	2,000.00	100.00%	-

#### 6、2018年11月,远华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8年11月12日,远华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夏志开将其占公司注册资本35%的股权共700万元出资额以700万元转让给夏冠杰。股权转让后,夏冠明以货币出资1300万元,占注册资本65%,夏冠杰以货币出资700万元,占注册资本35%。

同日,夏志开与夏冠杰签订了《广东远华新材料实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公司全体股东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

本次股权转让后,远华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1	夏冠明	1,300.00	1,300.00	65.00%	货币
2	夏冠杰	700.00	700.00	35.00%	货币
合计		2,000.00	2,000.00	100.00%	-

#### 7、2018年11月,远华有限第四次增资至3700万元

2018年11月20日,远华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至3700万元,同日,夏冠明与夏冠杰签署《增资扩股协议》,增资后,夏冠明以货币出资人民币240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5%;夏冠杰以货币出资人民币129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5%。

同日,公司全体股东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

2018年11月23日，佛山市高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远华有限本次变更登记，并颁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2020年9月30日，东莞市淡然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了淡然验字[2020]第036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8年12月03日，公司已收到夏冠明、夏冠杰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17,000,000.00元，本次增资款已全部缴足。本次验资后，公司累计实收资本37,000,000.00元。

本次增资后，远华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1	夏冠明	2,405.00	2,405.00	65.00%	货币
2	夏冠杰	1,295.00	1,295.00	35.00%	货币
合计		<b>3,700.00</b>	<b>3,700.00</b>	<b>100.00%</b>	-

**8、2019年7月，远华有限第五次增资至5000万元，吸收合并稳格、金鹰王**

2018年11月23日，远华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吸收合并稳格、金鹰王，吸收合并后，广东远华新材料实业有限公司存续，稳格、金鹰王解散，存续公司名称为广东远华新材料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广东远华新材料实业有限公司、佛山市金鹰王地板有限公司与佛山市稳格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在远华有限签署了《公司吸收合并协议》。

2018年11月26日，远华有限、稳格和金鹰王在《佛山日报》刊登了《吸收合并公告》。

稳格设立于2008年7月3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吸收合并前股权结构为夏冠明、夏冠杰分别持有稳格65%、35%的股权，主要从事家居用品、塑料制品等产品的生产、销售。为了便于进行统一生产管理，并解决同业竞争问题，远华有限吸收合并稳格。

2019年7月12日，稳格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吸收合并方案。

金鹰王设立于2016年6月20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万元，吸收合并前

股权结构为夏冠明、夏冠杰分别持有该公司 65%、35%股权，主要从事塑胶地板、复合地板、木地板、塑料制品等产品的生产、销售。为了便于进行统一生产管理，并解决同业竞争问题，远华有限吸收合并金鹰王。

2019 年 7 月 12 日，金鹰王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吸收合并方案。

根据广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24 日出具的天健莞审字 [2019]0504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稳格总资产 156,437,234.10 元，负债总额 143,723,997.58 元，净资产 12,713,236.52 元。

根据广东正量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出具的粤正量资评整体(2019)0010 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稳格的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为 48,735,443.34 元。

根据广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24 日出具的天健莞审字 [2019]0509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金鹰王总资产 24,929,278.39 元，负债总额 17,391,227.32 元，净资产 7,538,051.07 元。

根据广东正量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粤正量资评整体 [2019]0009 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金鹰王的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为 12,263,151.17 元。

根据远华有限与稳格、金鹰王签署的《公司吸收合并协议》，合并基准日为 2018 年 12 月 31 日，稳格、金鹰王各股东以合并基准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向远华有限增资，吸收合并后远华有限的注册资本为 5,000.00 万元，其中夏冠明出资 3250 万元，夏冠杰出资 1750 万元。

2019 年 7 月 16 日，佛山市高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金鹰王的注销登记。

2019 年 7 月 19 日，佛山市高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稳格的注销登记。

2019 年 7 月 19 日，佛山市高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远华有限本次变更登记，远华有限取得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变更为 5,000.00 万元。

本次吸收合并后，远华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实缴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

号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1	夏冠明	3,250.00	3,250.00	65.00%	65.00%	货币
2	夏冠杰	1,750.00	1,750.00	35.00%	35.00%	货币
	合计	5,000.00	5,000.00	100.00%	100.00%	-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自有限公司成立以来的历次股权、股本变动均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合法合规、真实有效。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股权不存在代持、委托持股的情形，不存在权属争议或潜在纠纷，股权权属明确，真实确定。

## （二）股份公司的成立及股本变化

### 1、2019年11月，股份公司成立

股份公司设立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四、股份公司的设立”。

### 2、股份公司的股本变化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股份公司的股本未发生变化。

## （三）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的历史沿革及股本演变

### 1、海南远航通达进出口有限公司

#### （1）2023年7月，远航通达设立

2023年7月13日，经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编号为(琼市监)登字[2023]第137160号《登记通知书》，同意登记设立海南远航通达进出口有限公司。

2023年7月13日，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远航通达的设立，并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60000MACQ96D00D的《营业执照》，远航通达成立。远航通达设立时，法定代表人为夏梓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离岸贸易经营；国营贸易管理货物的进出口；食品进出口；港口经营；保税仓库经营；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国内贸易代理；贸易经纪；会议及展览服务；税务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远航通达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1	夏梓洋	600.00	0.00	60.00%	货币
2	夏梓翔	400.00	0.00	40.00%	货币
合计		<b>1,000.00</b>	<b>0.00</b>	<b>100.00%</b>	-

(2) 2024年4月，远航通达第一次股权转让

2024年3月22日，远航通达全体股东作出股东决定：企业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通过修改的新章程。同日，夏梓翔、夏梓洋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分别与远华新材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夏梓翔将其持有远航通达40%共400万元的出资额转让给远华新材，股权转让款0元；夏梓洋将其持有远航通达60%共600万元的出资额转让给远华新材，股权转让款0元。股权转让后股东出资额和出资比例为：远华新材认缴出资1000万元，持有远航通达100%股权。

2024年4月25日，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并颁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远航通达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1	远华新材	1,000.00	0.00	100.00%	货币
合计		<b>1,000.00</b>	<b>0.00</b>	<b>100.00%</b>	-

2、佛山市瑜之美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1) 2013年8月，瑜之美设立

2013年6月24日，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编号为“高明内名称预核[2013]第1300311031号”《公司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核准瑜之美设立，核准公司名称为：佛山市瑜之美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2013年8月21日，佛山市高明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注册号为44068400003999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瑜之美成立。瑜之美设立时住所为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三洲）高明大道沧江工业园东园内（车间三）二楼，法定代表人为冯小文，注册资本为200.00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零售：体育用品、国内贸易、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须取得行政许可后方可经营）。

根据佛山市顺鑫会计师事务所于2013年7月31日出具的编号为佛顺鑫验报字[2013]第044号《2013年验资报告》，截至2013年7月25日止，瑜之美（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200万元整，其中夏雪芬实缴出资人民币130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65%；冯小文实缴出资人民币70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35%。

瑜之美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1	夏雪芬	130.00	130.00	65.00%	货币
2	冯小文	70.00	70.00	35.00%	货币
合计		200.00	200.00	100.00%	-

（2）2019年6月，瑜之美第一次变更公司类型，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9年6月19日，瑜之美股东会决议同意变更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同意夏雪芬将其持有瑜之美65%的股权，共130万元以130万元转让给李凤玲，冯小文将其持有瑜之美35%的股权，共70万元以人民币70万元转让给李凤玲。股权转让后，李凤玲以货币出资200万元，占瑜之美注册资本100%。

同日，公司股东冯小文、夏雪芬分别与李凤玲签订《股权转让合同》，股东李凤玲签署新的公司章程。

2019年6月21日，佛山市高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颁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瑜之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1	李凤玲	200.00	2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b>200.00</b>	<b>200.00</b>	<b>100.00%</b>	-

### （3）2024年5月，瑜之美第二次股权转让

2024年5月15日，瑜之美股东决定：同意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同意李凤玲持有瑜之美100%股权，共计200万元以200万元转让给远华新材。股权转让后，远华新材以货币出资200万元，占瑜之美100%股权。

同日，公司股东李凤玲与远华新材签署《股权转让合同》，法定代表人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

本次股权转让后，瑜之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1	远华新材	200.00	2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b>200.00</b>	<b>200.00</b>	<b>100.00%</b>	-

### 3、远华实业有限公司

2019年6月19日，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远华实业有限公司在香港合法成立，根据陈立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远华实业自成立之日起至2024年5月29日，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未因违法违规经营的行为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处罚。

2020年3月24日，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境外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粤发改开放函[2020]427号），同意公司在中国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远华实业有限公司予以备案。

2020年5月8日，广东省商务厅核发《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境外投资证第N4400202000236号），同意公司在中国香港投资设立境外企业远华实业，公司持股100%，全部以现金出资，经营范围为：瑜伽用品、服装、纺织品、塑料

制品、化纤制品、贸易、货物销售、技术销售；电子商务服务。

远华实业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权变动，截至 2024 年 5 月 29 日，远华实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中文名称	远华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Yuanhua Industrial Company Limited
公司商业登记号码	70852897
成立时间	2019 年 6 月 19 日
股本	9,134 元
公司类型	有限公司
注册办事处地址	香港德辅道中 272-284 号兴业商业中心 2 楼 1 室
唯一董事	夏冠杰

#### （四）股份限制情况核查

经核查公司股东名册及工商登记备案资料，并经公司股东出具承诺函，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现有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不存在质押的情形，亦不存在被冻结、查封、保全等限制权利行使的情形。

#### （五）股权变动与股票发行合法合规

根据公司提供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在股票发行和转让方面合法合规，不存在下列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人过证券。根据广东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股权未在区域股权市场及其他交易市场申请进行权益转让。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自有限公司成立以来的历次股权、股本变动均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议，外部审批程序，合法合规、真实有效，不存在擅自公开或变相公开发行人过证券且未依法规范或还原的情形。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股权不存在权属争议或潜在纠纷，股权权属明确，真实确定。公司符合《挂牌规则》第十三条的规定。

## 八、公司的业务

### （一）公司的经营范围

1、根据公司提供的《公司章程》及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中载明的公司

的经营范围为研发、生产、销售：新型材料、塑胶地板、复合地板、木地板、家居用品、瑜伽用品、服装、纺织品、塑料制品、化纤制品、国内贸易、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电子商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公司所属行业为“C 制造业-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C292 塑料制品业-C2922 塑料板、管、型材制造”。根据公司《审计报告》及公司日常经营情况确定的公司主营业务，公司的主营业务为：PVC 地板胶、防滑垫、瑜伽垫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不属于《挂牌规则》第二十条所涉及的主要业务的情形。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的经营范围已经佛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公司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查阅《审计报告》，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没有超出其营业执照记载的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公司所属行业或所从事的业务不存在《挂牌规则》第二十二条款规定的情形。

2、根据公司提供的工商登记资料，公司自设立以来，经营范围共发生过五次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变更时点	经营范围
设立时	生产、销售：健步防滑地垫、物体防滑垫、防滑网、板材、卷材等塑料制品，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品）销售。
2008. 11. 13	生产、销售：PVC 塑料制品、防滑垫、网布；废塑料及化纤制品加工。
2015. 08. 07	生产、销售：PVC 塑料制品、防滑垫、网布；废塑料及化纤制品加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7. 05. 03	研发、生产、销售：塑胶地板、家居用品、瑜伽用品、服装、纺织品、塑料制品、化纤制品、新型材料、国内贸易、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电子商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7. 07. 21	研发、生产、销售：新型材料、塑胶地板、家居用品、瑜伽用品、服装、纺织品、塑料制品、化纤制品、国内贸易、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电子商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9. 07. 19	研发、生产、销售：新型材料、塑胶地板、复合地板、木地板、家居用品、瑜伽用品、服装、纺织品、塑料制品、化纤制品、国内贸易、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电子商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已经过工商行政部门核准登记，符合有关

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二）公司的主营业务及其变化

根据《审计报告》，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业务合同，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 PVC 地板胶、防滑垫、瑜伽垫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在报告期内的主营业务收入：2022 年度、2023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 639,944,451.64 元、633,819,041.69 元，主营业务占当年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99.99%、99.99%，公司主营业务明确。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未发生重大变化。据此，本所律师认为，公司主营业务明确，且最近两年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拥有与各业务相匹配的关键资源要素，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符合《挂牌规则》第十八条的规定。

## （三）公司取得业务许可或经营资质情况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取得情况如下：

序号	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颁发机构	发证日期	证书持有人	有效期限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944007415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	2019.12.2	远华新材	三年
2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244010578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	2022.12.22	远华新材	三年
3	排污许可证	91440600748040395002V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	2019.12.09	远华新材（原稳格厂）	三年
4	排污许可证	91440600748040395002V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	2021.10.13	远华新材（原稳格厂）	五年
5	排污许可证	91440600748040395001V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	2019.11.22	远华有限	三年
6	排污许可证	91440600748040395001V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	2019.11.22	远华新材	三年

7	排污许可证	914406007 480403950 001V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	2022.08.10	远华新材	五年
8	排污许可证	914406007 480403950 0002V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	2023.08.24	远华新材 (稳格生产中心)	五年
9	排污许可证	914406007 480403950 002V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	2023.11.10	远华新材 (稳格生产中心)	五年
10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GB/T 24001-2016 /ISO14001:2015	0070020E 51741R1M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20.08.05	远华新材	三年
1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	0070023E5 2188R2M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23.08.22	远华新材	三年
12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70022S5 2586R1M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22.11.08	远华新材	三年
13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9001: 2015 (PVC 防滑垫、地板胶、地垫的生产)	U0022Q501 98R6M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22.07.23	远华新材	三年
14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41920IP00 128-06ROM	华亿认证中心	2020.06.08	远华新材	三年
15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EnMS20230 011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23.03.11	远华新材	三年
16	测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CMS 粤 [2019]AA1 693 号	中启计量体系认证中心	2019.12.26	远华新材	三年
17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二级)	粤 AQBQG II 202100049	广东省应急管理服务协会	2022.02.18	远华新材	至 2025. 02
18	标准化良好行为证书	GSP (44L) 001816-20	广东省WTO/TBT通报咨询研究中心	2021.08.20	远华新材	三年

		21				
19	STANDARD 100 by OEKO-TEX® 认证	SHNO 064722	TESTEX AG	2022. 07. 08	远华新材	至 2023. 08. 15
20	STANDARD 100 by OEKO-TEX® 认证	SHNO 064722	TESTE XA	2023. 06. 20	远华新材	至 2024. 08. 15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已取得与业务经营相关的资质及认证证书，据此，本所律师认为，公司不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使用过期资质的情况。

#### （四）公司的持续经营

根据公司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并经本所律师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公司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合法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其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符合法律规定。

根据公司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因违法经营而被有关行政管理部门责令停业整顿或吊销营业执照的情形，公司的主要经营性资产上亦不存在持续经营方面的法律障碍。

根据公司提供的《审计报告》，公司最近一期末每股净资产为 2.74 元/股，不低于 1 元/股；2022 年度归属于远华新材股东净利润为 13,138,714.08 元，2023 年度归属于远华新材股东净利润为 11,544,997.85 元，公司最近两年归属于远华新材股东的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为 24,683,711.93 元，不低于 800 万元。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业务明确，且最近两年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具有持续经营能力，且不存在影响其持续经营的法律障碍。公司的经营情况符合《挂牌规则》第二十一条第一款第一项“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 万元”的规定。

#### （五）公司在中国大陆以外的经营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远华新材在香港设立了全资子公司远华实业有限公司，根据陈立达律师事务所于 2024 年 5 月 29 日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远华实业有限

公司设立于 2019 年 6 月 19 日，目前处于存续状态，远华实业报告期内不存在实际经营的情况。

根据公司提供的材料并经公司说明，公司存在境外销售的情况，境外销售产品主要为 PVC 地板胶、防滑垫、瑜伽垫等产品，产品主要销往欧美、东南亚及非洲国家，相关产品不属于《禁止出口货物目录》中规定的禁止出口的产品。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产品境外销售而受到税务、海关、市场监督管理、外汇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公司境外经营情况合法合规。

## 九、公司的关联方、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本所律师通过核查公司 5%以上自然人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填写的《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并挂牌项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持股 5%以上股东之情况调查问卷》及非自然人关联方的工商登记档案或合伙协议，通过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关联企业的信息，核查自然人关联方的身份证明、公司股权结构图和重要合同、审计报告等方法，根据《公司法》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确认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夏冠明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65.00%	-
夏冠杰	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35.00%	-

#### 2、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关联关系	国籍	持股比例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夏冠明	董事长、总经理	中国	65.00%	-
夏冠杰	董事、副总经理	中国	35.00%	-
容悦兴	董事、副总经理	中国	-	-

夏梓洋	董事	中国	-	-
冯小敏	董事	中国	-	-
邓以文	董事	中国	-	-
邹春艳	董事	中国	-	-
张国政	监事	中国	-	-
帅福安	职工代表监事	中国	-	-
刘春莹	监事会主席	中国	-	-
夏婵姬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中国	-	-

### 3、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海南远航通达进出口有限公司	报告期后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夏梓洋持股 60%
远华实业有限公司（香港）	公司全资子公司
佛山市众金力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直接持股 20.84%；夏冠杰担任执行董事、财务负责人
珠海共创共赢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夏冠明持股 65%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夏冠杰持股 35%
珠海华榆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夏冠明持股 65%，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夏冠杰持股 35%
佛山市通捷经贸有限公司	夏冠明持股 95%并担任执行董事；夏冠杰持股 5%并担任监事；冯小敏担任财务负责人、经理
佛山澳之明置业有限公司	夏冠明持股 6.25%并担任董事
佛山众塑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夏冠明担任董事长
佛山市远通进出口有限公司	夏雪芬持股 50%，担任执行董事、经理；容悦兴持股 50%（已注销）
佛山众塑联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佛山众塑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
广州众塑联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佛山众塑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
广东塑顺通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佛山众塑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
佛山众塑通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佛山众塑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34%
佛山市瑜之美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报告期后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冯小文实际持股 50%、夏雪芬实际持股 50%

### 4、其他关联方



公司的其他关联方还包括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现任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 （二）主要关联交易情况

1、根据《审计报告》以及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如下：

### （1）关联担保

担保方	担保金额（元）	担保期间	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夏冠明、夏冠杰	10,000,000.00	2022.08.30-2023.02.24	是
夏冠明、夏冠杰	10,000,000.00	2022.09.29-2023.03.28	是
夏冠明、夏冠杰	10,000,000.00	2022.09.14-2023.03.13	是
夏冠明、夏冠杰	20,000,000.00	2022.03.28-2023.03.27	是
夏冠明、夏冠杰	5,000,000.00	2022.08.01-2023.04.08	是
夏冠明、夏冠杰	5,000,000.00	2022.04.29-2023.03.27	是
夏冠明、夏冠杰	5,000,000.00	2022.04.28-2023.03.27	是
夏冠明、夏冠杰	5,000,000.00	2022.07.30-2023.04.08	是
夏冠明、夏冠杰	10,000,000.00	2022.06.28-2023.06.27	是
夏冠杰,夏冠明,冯小敏	10,000,000.00	2022.05.05-2023.05.05	是
夏冠杰,夏冠明,冯小敏	10,000,000.00	2022.07.07-2023.0.07	是
夏冠杰,夏冠明,冯小敏	10,000,000.00	2022.08.11-2023.08.10	是
夏冠明、夏冠杰	10,000,000.00	2023.03.28-2024.03.22	否
夏冠明、夏冠杰	10,000,000.00	2023.03.24-2024.03.18	否
夏冠明、夏冠杰	10,000,000.00	2023.02.27-2024.02.02	否
夏冠明、夏冠杰	10,000,000.00	2023.05.19-2024.05.15	否
夏冠明、夏冠杰	10,000,000.00	2023.03.13-2024.03.07	否
夏冠明、夏冠杰	30,000,000.00	2023.03.24-2024.03.22	否
夏冠明、夏冠杰	5,000,000.00	2023.06.30-2024.06.28	否
夏冠明、夏冠杰	5,000,000.00	2023.06.30-2024.06.28	否
夏冠杰,夏冠明,冯小敏	10,000,000.00	2023.07.18-2024.07.18	否
夏冠杰,夏冠明,冯小敏	10,000,000.00	2023.08.11-2024.08.11	否

### （2）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	--------	---------	---------

佛山众塑联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82,745,707.25	81,327,810.75
佛山众塑通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047,410.00	91,940.00

### (3)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	关联方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佛山市瑜之美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4,141,072.47		6,395,069.43	
预付账款	佛山众塑联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810,775.00		5,588,980.00	
其他应收款	佛山市通捷经贸有限公司	200,000.00	40,000.00	200,000.00	10,000.00
应付账款	佛山众塑通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215,000.00		82,000.00	

注：上述涉及关联方应收应付款-其他应收款-佛山市通捷经贸有限公司一笔20万元的款项为关联方佛山市通捷经贸有限公司资金拆借款，该笔拆借款佛山市通捷经贸有限公司已于2024年4月3日全部归还。

## 2、关联交易的真实性、必要性、公允性以及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 (1) 关联交易的真实性、必要性和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法律法规等的规定履行内部审议程序，以确保相关交易公平、公允。公司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为关联销售，其中，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均签署了交易合同，具备产品发运单并开具发票及资金划转记录。以上关联交易对于公司在报告期内的业务发展具有必要性，且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 (2) 减少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

度》，对关联方、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作出了严格的规定。公司未来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将严格履行相关审议批准程序，挂牌后还将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建立和健全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以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

为规范关联交易，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和公司董监高人员针对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事项，出具《关于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声明》，承诺如下：

1、本公司/本人已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远华新材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披露。本公司/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远华新材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本公司/本人在作为远华新材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公司/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与远华新材之间产生关联交易。本公司/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挪用远华新材及其子公司(如有)资金，也不要求远华新材及其子公司(如有)为本人/本公司、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制的企业进行违规担保；

3、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关联交易难以避免的，本公司/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按照正常商业准则，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依法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如有)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按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并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以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及条件的公允性；

4、本人将严格遵守远华新材《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5、本公司/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远华新材的经营决策权损害远华新材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本人承诺不会利用远华新材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地位，损害远华新材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6、以上承诺自本公司/本人签署之日起正式生效，此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本公司/本人自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全国股转系统对本公司/本人承担的义务和责任有不同规定，本公司/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上述有关关联交易公允决策方面的制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合法、有效。公司股东出具的承诺是自愿且真实、合法的，无任何导致承诺无效或可撤销的事由，因此不会导致法律方面的纠纷。

### **（三）同业竞争**

#### **1、同业竞争情况**

##### **（1）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夏冠明持有佛山市通捷经贸有限公司 95%的股权，直接持有珠海华榆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65%的股权，直接持有珠海共创共赢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65%的财产份额，直接持有佛山澳之明置业有限公司 6.25%的股权。除此之外，公司实际控制人夏冠明不存在对外投资和控制的企业。

##### **（2）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其他股东及其关联股东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与公司的同业竞争情况**

报告期内，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其他股东及其关联股东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 **（3）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报告期内，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 2、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为避免今后与公司之间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维护公司的利益，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全体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实际控制人夏冠明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夏冠明承诺如下：

(1) 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2) 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3) 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由本人直接原因造成的，并经法律认定的公司的全部经济损失。

公司全体股东、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 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 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3) 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由本人直接原因造成的，并经法律认定的公司的全部经济损失。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各关联方的关联关系清晰、明确，公司不存在未披露的其他重大关联交易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在其《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程序，该等规定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

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其执行可以使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得到有效保护。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从事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避免同业竞争所做的承诺合法、有效。

## 十、公司的主要资产

### （一）房产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租赁房产，公司房产情况如下：

序号	房屋所在地	建筑面积 (平方米)	性质	房产证编号	房屋所有人	用途
1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 三明路 35 号（办公楼及 宿舍）	2,811.34	自建	粤（2020）佛高不 动产权 0005309 号	远华新材	办公、 宿舍
2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 三明路 35 号（车间一）	4,677.82	自建	粤（2020）佛高不 动产权 0005312 号	远华新材	生产
3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 三明路 35 号（车间二）	2,000.00	自建	粤（2020）佛高不 动产权 0005311 号	远华新材	生产
4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 三明路 35 号（车间三）	3,987.34	自建	粤（2020）佛高不 动产权 0005310 号	远华新材	生产
5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 兴盛路 33 号 1 座	10,139.25	吸收 合并	粤（2020）佛高不 动产权 0005305 号	远华新材	生产
6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 兴盛路 33 号 2 座	7,920.00	吸收 合并	粤（2020）佛高不 动产权 0005313 号	远华新材	生产
7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 兴盛路 33 号 3 座	10,302.91	吸收 合并	粤（2020）佛高不 动产权 0008120 号	远华新材	生产
8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 兴盛路 33 号 4 座	11,744.47	吸收 合并	粤（2020）佛高不 动产权 0005307 号	远华新材	生产
9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 兴盛路 33 号 6 栋	7,304.01	自建	粤（2023）佛高不 动产权第 0037105 号	远华新材	仓库
10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 兴盛路 88 号 1 栋	1,520.80	吸收 合并	粤（2023）佛高不 动产权第 0026477 号	远华新材	宿舍
11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 兴盛路 88 号 2 栋	13,409.07	自建	粤（2022）佛高不 动产权第 005071 号	远华新材	生产

## (二) 土地使用权

根据《审计报告》及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名下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地址	性质	产权证书编号	面积(平方米)	有效日期	权利人	取得方式
1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三明路35号(办公楼及宿舍)	国有建设用地	粤(2020)佛高不动产权第0005309号	12,000.00	2004.12.24-2054.12.23	远华新材	自建
2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三明路35号(车间一)		粤(2020)佛高不动产权第0005312号		2004.12.24-2054.12.23	远华新材	
3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三明路35号(车间二)		粤(2020)佛高不动产权第0005311号		2004.12.24-2054.12.23	远华新材	
4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三明路35号(车间三)		粤(2020)佛高不动产权第0005310号		2004.12.24-2054.12.23	远华新材	
5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兴盛路33号	国有建设用地	粤(2020)佛高不动产权第0008242号	15,771.00	2006.12.31-2056.12.30	远华新材	吸收合并
6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兴盛路33号1座		粤(2020)佛高不动产权第0005305号		2006.12.31-2056.12.30	远华新材	
7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兴盛路33号3座		粤(2020)佛高不动产权第0008120号		2006.12.31-2056.12.30	远华新材	
8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兴盛路33号2座	国有建设用地	粤(2020)佛高不动产权第0005313号	14,660.00	2006.12.31-2056.12.30	远华新材	吸收合并
9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兴盛路33号4座		粤(2020)佛高不动产权第0005307号		2006.12.31-2056.12.30	远华新材	
10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兴盛路33号6栋		粤(2023)佛高不动产权第0037105号		2006.12.31-2056.12.30	远华新材	
11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兴盛路88号	国有建设用地	粤(2022)佛高不动产权第0005072号	15,454.30	2004.12.24-2054.12.23	远华新材	吸收合并

12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兴盛路88号1栋	粤(2023)佛高不动产权第0026477号	2004.12.24-2054.12.23	远华新材
13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兴盛路88号2栋	粤(2022)佛高不动产权第0005071号	2004.12.24-2054.12.23	远华新材

### (三) 专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96 项已授权的专利，其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所有人	取得方式
1	一种搅拌桶专车	ZL201520471457.0	实用新型	2015.07.03	2015.12.23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2	放置版辊的承重货架	ZL201520471675.4	实用新型	2015.07.03	2016.03.30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3	瑜伽垫自动裁切机	ZL201510553859.X	发明专利	2015.09.02	2018.01.23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4	自动无芯分卷机	ZL201520675920.3	实用新型	2015.09.02	2016.01.13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5	自动分片机	ZL201520676189.6	实用新型	2015.09.02	2016.01.13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6	自动无芯分卷机	ZL201510553905.6	发明专利	2015.09.02	2017.05.24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7	自动分切机	ZL201520676068.1	实用新型	2015.09.02	2016.03.02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8	瑜伽垫自动收卷机	ZL201520676019.8	实用新型	2015.09.02	2016.01.13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9	瑜伽垫自动裁切机	ZL201520676216.X	实用新型	2015.09.02	2016.01.13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10	瑜伽垫(YH-01)	ZL201530365966.0	外观设计	2015.09.21	2016.01.13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11	瑜伽服	ZL201530365948.2	外观设计	2015.09.21	2016.03.02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12	瑜伽垫(YH-02)	ZL201530365983.4	外观设计	2015.09.21	2016.01.13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13	一种浴缸用枕头	ZL201521059370.9	实用新型	2015.12.18	2016.07.06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14	一种浴缸用枕头	ZL201521059379.X	实用新型	2015.12.18	2015.06.15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15	一种浴缸用枕头	ZL201521059366.2	实用新型	2015.12.18	2016.08.03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16	瑜伽垫(C2)	ZL201630097703.0	外观设计	2016.03.29	2016.09.14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17	瑜伽垫 (D5)	ZL201630 097720.4	外观设计	2016.03.29	2016.09.14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18	一种按摩垫及其制备方法	ZL201610 192614.3	发明专利	2016.03.30	2018.05.08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19	耐热 PVC	ZL201610 246255.5	发明专利	2016.04.19	2017.08.25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20	一种自动收卷瑜伽垫及其制备方法	ZL201610 410075.6	发明专利	2016.06.13	2018.01.02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21	一种自动收卷瑜伽垫的压制模具	ZL201620 563332.5	实用新型	2016.06.13	2016.12.28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22	一种应用于洗车房的排水防滑地板革申请信息	ZL201720 189588.9	实用新型	2017.02.28	2017.09.12	远华 新材	继受 取得
23	一种减震隔音地板革	ZL201720 189596.3	实用新型	2017.02.28	2017.09.12	远华 新材	继受 取得
24	一种锁扣式 PVC 地板	ZL201720 189584.0	实用新型	2017.02.28	2017.09.12	远华 新材	继受 取得
25	一种自粘式 PVC 地板革	ZL201720 189514.5	实用新型	2017.02.28	2017.09.12	远华 新材	继受 取得
26	一种应用于楼梯台阶的防滑照明地板革	ZL201720 189746.0	实用新型	2017.02.28	2017.10.03	远华 新材	继受 取得
27	一种可更换耐磨块的耐磨 PVC 地板	ZL201720 237901.1	实用新型	2017.03.10	2017.10.03	远华 新材	继受 取得
28	一种防翘曲的 PVC 导电地板	ZL201720 240730.8	实用新型	2017.03.10	2017.12.08	远华 新材	继受 取得
29	一种带警示功能的导盲 PVC 地板	ZL201720 231033.6	实用新型	2017.03.10	2017.10.03	远华 新材	继受 取得
30	一种防翘曲的 PVC 导电地板	ZL201720 240741.6	实用新型	2017.03.10	2017.12.08	远华 新材	继受 取得
31	一种耐磨防水 PVC 地板	ZL201720 237892.6	实用新型	2017.03.10	2017.10.03	远华 新材	继受 取得
32	一种无粘结剂的 PU/PVC 复合瑜伽垫及其制备方法	ZL201710 213182.4	发明专利	2017.04.01	2019.01.15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33	一种瑜伽垫收卷机	ZL201720 507523.4	实用新型	2017.05.09	2018.01.02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34	一种 PETG 饰材及其制备方法	ZL201810 111804.7	发明专利	2018.02.05	2020.11.17	远华 新材	继受 取得
35	一种 PP 片状地砖及其制备方法	ZL201810 130266.6	发明专利	2018.02.08	2020.12.01	远华 新材	继受 取得

36	一种吸盘安装模具	ZL201820798999.2	实用新型	2018.05.28	2019.02.05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37	一种浴缸垫	ZL201820798950.7	实用新型	2018.05.28	2019.08.06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38	一种浴室防滑垫的冲孔装置	ZL201820799179.5	实用新型	2018.05.28	2019.05.21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39	一种 TPE 人造革的真空吸纹生产工艺	ZL201811517322.8	发明专利	2018.12.12	2021.06.29	远华新材	继受取得
40	一种 PETG 与 PVC 复合装饰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ZL201811517321.3	发明专利	2018.12.12	2021.09.17	远华新材	继受取得
41	一种 TPE 人造革及其制备方法	ZL201811517323.2	发明专利	2018.12.12	2021.06.29	远华新材	继受取得
42	一种贴合机构	ZL201921849598.6	实用新型	2019.10.29	2020.08.25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43	一种涂布机构及涂布贴合机构	ZL201921849416.5	实用新型	2019.10.29	2020.08.25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44	一种麂皮绒复合 PVC 垫及其制备方法	ZL202010036585.8	发明专利	2020.01.14	2023.04.21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45	一种环保耐磨 PVC 垫及其生产工艺	ZL202010036587.7	发明专利	2020.01.14	2022.11.08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46	一种防水防滑抗疲劳垫及其制造工艺	ZL202010036599.X	发明专利	2020.01.14	2022.12.09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47	一种改性 TPU 人造革及其制备方法	ZL202010036586.2	发明专利	2020.01.14	2023.03.17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48	一种 PVC 夜光垫及其制备方法	ZL202010053898.4	发明专利	2020.01.17	2022.12.06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49	一种负离子瑜伽垫	ZL202021539419.1	实用新型	2020.07.29	2021.10.15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50	一种可正反面印刷的印刷结构	ZL201921896452.7	实用新型	2019.11.05	2020.09.29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51	一种抗菌防滑瑜伽铺巾	ZL202022219793.X	实用新型	2020.09.30	2021.09.28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52	一种自动收卷复合瑜伽垫及其制备方法	ZL202011059716.0	发明专利	2020.09.30	2024.01.16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53	一种复合瑜伽垫	ZL202022223421.4	实用新型	2020.09.30	2021.09.24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54	一种自动收卷瑜伽垫	ZL202022218533.0	实用新型	2020.09.30	2021.08.24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55	一种防滑垫用裁切装置	ZL202022441540.7	实用新型	2020.10.28	2021.08.31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56	一种防滑垫用精准裁切装置	ZL202022443555.7	实用新型	2020.10.28	2021.08.31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57	瑜伽垫（按摩型）	ZL202130860660.8	外观设计	2021.12.27	2022.06.10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58	一种沙滩瑜伽垫	ZL202123 347756.8	实用新型	2021. 12. 27	2022. 08. 23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59	一种 PVC 瑜伽垫及其 制备方法	ZL202111 610004.8	发明 专利	2021. 12. 27	2023. 02. 28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60	瑜伽垫（沙滩型）	ZL202130 860857.1	外观 设计	2021. 12. 27	2022. 06. 10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61	一种按摩瑜伽垫	ZL202123 326448.7	实用 新型	2021. 12. 27	2022. 10. 14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62	瑜伽垫	ZL202130 862033.8	外观 设计	2021. 12. 27	2022. 06. 10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63	瑜伽垫（电脉冲）	ZL202130 867417.9	外观 设计	2021. 12. 28	2022. 06. 10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64	浴缸垫	ZL202130 867405.6	外观 设计	2021. 12. 28	2022. 06. 10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65	按摩瑜伽垫	ZL202130 866345.6	外观 设计	2021. 12. 28	2022. 06. 10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66	瑜伽垫（高防滑磨砂 纹）	ZL202130 871882.X	外观 设计	2021. 12. 29	2022. 06. 10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67	宠物垫	ZL202220 433310.2	实用 新型	2022. 02. 28	2022. 07. 19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68	一种牵引装置	ZL202220 427930.5	实用 新型	2022. 02. 28	2022. 10. 14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69	宠物垫	ZL202230 098759.3	外观 设计	2022. 02. 28	2022. 07. 08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70	一种薄膜	ZL202204 27878.3	实用 新型	2022. 02. 28	2022. 08. 23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71	一种印花装置	ZL202220 428267.0	实用 新型	2022. 02. 28	2022. 07. 19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72	PEVA 装饰膜的制备方 法以及 PEVA 装饰膜	ZL202210 188854.1	发明 专利	2022. 02. 28	2023. 06. 06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73	一种裁切装置	ZL202220 431065.1	实用 新型	2022. 02. 28	2022. 07. 19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74	一种双面压纹装置	ZL202222 522596.4	实用 新型	2022. 09. 22	2023. 04. 11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75	一种双面压纹机构	ZL202222 549219.X	实用 新型	2022. 09. 22	2023. 03. 24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76	一种发泡材料双面预 热装置	ZL202222 533524.X	实用 新型	2022. 09. 22	2023. 04. 11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77	一种透气排汗运动垫	ZL202222 618676.X	实用 新型	2022. 09. 30	2023. 02. 28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78	一种立定跳远垫	ZL202222 620093.0	实用 新型	2022. 09. 30	2023. 02. 10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79	瑜伽垫（火烈鸟）	ZL202230 734491.8	外观 设计	2022. 11. 04	2023. 05. 05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80	瑜伽垫（百花）	ZL202230 734460.2	外观 设计	2022. 11. 04	2023. 06. 13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81	瑜伽垫（体位线 2）	ZL202230	外观	2022. 11. 04	2023. 05. 05	远华	原始

		734487.1	设计			新材	取得
82	瑜伽垫（火烈鸟）	ZL202230 734475.9	外观设计	2022.11.04	2023.05.05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83	瑜伽垫（花朵）	ZL202230 734481.4	外观设计	2022.11.04	2023.06.13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84	瑜伽垫（树叶）	ZL202230 734488.6	外观设计	2022.11.04	2023.06.13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85	瑜伽垫（体位线1）	ZL202230 734473.X	外观设计	2022.11.04	2023.05.05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86	瑜伽垫（城市生活）	ZL202230 734470.6	外观设计	2022.11.04	2023.05.05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87	地垫（圆形赛道）	ZL202230 734468.9	外观设计	2022.11.04	2023.05.05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88	瑜伽垫	ZL202230 753835.X	外观设计	2022.11.11	2023.05.05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89	一种卸料架	ZL202223 552761.7	实用新型	2022.12.28	2023.06.13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90	一种耐磨耐刮瑜伽垫	ZL202223 552424.8	实用新型	2022.12.28	2023.08.18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91	一种复合垫的生产系统	ZL202223 553421.6	实用新型	2022.12.28	2023.08.18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92	一种发泡垫裁切装置	ZL202320 603415.2	实用新型	2023.03.23	2024.01.16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93	一种发泡垫印花装置	ZL202320 603319.8	实用新型	2023.03.23	2024.04.09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94	一种涤纶丝网布除毛装置	ZL202320 603540.3	实用新型	2023.03.23	2023.12.26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95	一种涂胶复膜装置及瑜伽垫生产线	ZL202320 987190.5	实用新型	2023.04.26	2023.12.26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96	一种复合瑜伽垫	ZL202321 994947.X	实用新型	2023.07.26	2024.02.23	远华 新材	原始 取得

#### （四）商标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 59 项已注册的商标，具体如下：








##### 1. 境内商标（58 项）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国际分类	申请日期	公告日期
1	稳格	3782830	27	2003.11.04	2006.01.07

2		3814088	27	2003. 11. 25	2006. 01. 07
3	<b>WENGE</b> 稳格	7216489	27	2009. 02. 24	2010. 09. 21
4	稳格格	7216492	27	2009. 02. 24	2010. 09. 21
5		7226882	27	2009. 03. 02	2010. 09. 21
6	<b>YOMER</b> 瑜之美	7335419	28	2009. 04. 20	2010. 10. 28
7	<b>YOMER</b> 瑜之美	7335420	41	2009. 04. 20	2010. 12. 07
8	<b>WENGE</b> 稳格	7335461	20	2009. 04. 20	2010. 08. 14
9	<b>WENGE</b> 稳格	7335462	25	2009. 04. 20	2015. 10. 21
10	<b>WENGE</b> 稳格	7335463	28	2009. 04. 20	2010. 10. 28
11	<b>WENGE</b> 稳格	7335464	41	2009. 04. 20	2010. 12. 07
12	<b>YOMER</b> 瑜之美	7335469	25	2009. 04. 20	2010. 10. 07
13	<b>YOMER</b> 瑜之美	7335470	27	2009. 04. 20	2010. 10. 28
14	<b>YOMER</b> 瑜美尔	7430308	27	2009. 05. 31	2010. 12. 28
15	<b>YOMER</b> 瑜美尔	7430309	41	2009. 05. 31	2010. 12. 21
16	<b>YOMER</b> 瑜美尔	7430310	25	2009. 05. 31	2011. 02. 28
17	<b>YOMER</b> 瑜美尔	7430311	28	2009. 05. 31	2011. 01. 28

18		8316015	25	2010.05.20	2011.05.28
19		8316051	27	2010.05.20	2011.05.28
20		8316074	28	2010.05.20	2011.05.28
21		8316118	41	2010.05.20	2011.05.28
22		8698782	27	2010.09.25	2011.10.07
23		8698788	27	2010.09.25	2011.10.07
24		8698833	41	2010.09.25	2011.10.07
25		8698840	41	2010.09.25	2011.10.28
26	<b>YOMER 瑜之美</b>	9044164	44	2011.01.11	2012.01.21
27		9585187	25	2011.06.13	2012.11.21
28		9585265	27	2011.06.13	2012.07.07
29		10862041	27	2012.05.03	2013.08.07
30		13188277	27	2013.09.04	2015.04.07

31		17725474	27	2015.08.21	2016.10.07
32		17725504	27	2015.08.21	2016.10.07
33		17725721	27	2015.08.21	2016.10.07
34		17725881	27	2015.08.21	2016.12.07
35		17726069	27	2015.08.21	2016.12.07
36		19888285	17	2016.05.09	2017.06.28
37		19888286	17	2016.05.09	2017.06.28
38		19888483	19	2016.05.09	2017.09.07
39		19888631	19	2016.05.09	2017.06.28
40		22830023	27	2017.02.15	2018.05.14
41		22830108	27	2017.02.15	2018.02.28
42	金鹰王	45234309	27	2020.04.07	2020.11.14

43		65953125	25	2022. 07. 14	2023. 02. 07
44		65955126	27	2022. 07. 14	2023. 02. 07
45		65955161	44	2022. 07. 14	2023. 05. 07
46		65958475	41	2022. 07. 14	2023. 02. 07
47		65962477	28	2022. 07. 14	2023. 02. 07
48		66965356	27	2022. 09. 01	2023. 03. 21
49		66966580	19	2022. 09. 01	2023. 06. 14
50		66967287	27	2022. 09. 01	2023. 02. 28
51		66967294	27	2022. 09. 01	2023. 06. 14
52		66969266	19	2022. 09. 01	2023. 03. 07
53		66976085	27	2022. 09. 01	2023. 04. 07



54		66978005	19	2022. 09. 01	2023. 05. 07
55		66980388	19	2022. 09. 01	2023. 03. 21
56		68052429	19	2022. 10. 31	2023. 07. 14
57		68058736	27	2022. 10. 31	2023. 07. 21
58		68076427	24	2022. 11. 01	2023. 05. 28

## 2. 境外商标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国际分类	申请日期	注册日期
1		3814088	27	2022. 05. 19	2024. 04. 02

## (五) 著作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187 项已注册的作品登记证书，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登记日期	登记类别	著作权人
1	W35503 欢乐动物世界	国作登字 -2019-F-00718642	2019. 01. 29	美术	远华新材
2	W35101 动物乐园	国作登字 -2019-F-00718664	2019. 01. 29	美术	远华新材
3	W36301 印第安之韵	国作登字 -2019-F-00720261	2019. 01. 31	美术	远华新材
4	W36101 名菊荟萃	国作登字 -2019-F-00720263	2019. 01. 31	美术	远华新材
5	W36802 色蕴	国作登字 -2019-F-00720262	2019. 01. 31	美术	远华新材
6	W35202 友谊之熊	国作登字 -2019-F-00720265	2019. 01. 31	美术	远华新材

7	W35402 萌萌兔	国作登字 -2019-F-00720264	2019. 01. 31	美术	远华新材
8	简致雏菊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94	2022. 06. 06	美术	远华新材
9	碧海蓝天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47	2022. 06. 06	美术	远华新材
10	炫彩烟花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04	2022. 06. 06	美术	远华新材
11	蔓藤花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51	2022. 06. 06	美术	远华新材
12	梦幻雪景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72	2022. 06. 06	美术	远华新材
13	竹林深处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00	2022. 06. 06	美术	远华新材
14	花开富贵 1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16	2022. 06. 06	美术	远华新材
15	宁静致远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18	2022. 06. 06	美术	远华新材
16	吉祥如意	粤作登字 -2022-F-00012202	2022. 06. 06	美术	远华新材
17	蔓藤花 1	粤作登字 -2022-F-00012097	2022. 06. 06	美术	远华新材
18	花团锦簇	粤作登字 -2022-F-00012070	2022. 06. 06	美术	远华新材
19	致青春	粤作登字 -2022-F-00012091	2022. 06. 06	美术	远华新材
20	家和富贵-玉梅	粤作登字 -2022-F-00012078	2022. 06. 06	美术	远华新材
21	柔嫩的蔷薇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74	2022. 06. 06	美术	远华新材
22	朝霞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09	2022. 06. 06	美术	远华新材
23	夕阳无限好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58	2022. 06. 06	美术	远华新材
24	夕阳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57	2022. 06. 06	美术	远华新材
25	老树昏鸦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95	2022. 06. 06	美术	远华新材
26	家和富贵-腊梅	粤作登字 -2022-F-00012071	2022. 06. 06	美术	远华新材
27	梅兰竹菊 1	粤作登字 -2022-F-00012098	2022. 06. 06	美术	远华新材
28	喜鹊登梅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19	2022. 06. 06	美术	远华新材
29	百合图	粤作登字 -2022-F-00012076	2022. 06. 06	美术	远华新材
30	羚羊 1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62	2022. 06. 06	美术	远华新材

31	海底世界 1	粤作登字 -2022-F-00012087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32	天鹅 1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56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33	富贵有余 1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65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34	喜上眉梢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13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35	简约蒲公英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02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36	简约猫爪花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69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37	海的元素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10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38	羚羊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63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39	江南春色	粤作登字 -2022-F-00012203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40	海上景色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68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41	家和富贵-玉兰花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22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42	玉兰花开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14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43	致青春 1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60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44	简约浪漫蒲公英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93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45	室雅兰香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67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46	碧海云天 4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48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47	日照金山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73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48	竹报平安	粤作登字 -2022-F-00012204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49	蒲公英 2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54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50	双花图	粤作登字 -2022-F-00012075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51	夏日元素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76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52	跳跃的音符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75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53	落英缤纷	粤作登字 -2022-F-00012072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54	荷塘月色	粤作登字 -2022-F-00012201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55	竹林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15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56	富贵花开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99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57	金碧辉煌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03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58	山高水阔 1	粤作登字 -2022-F-00012074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59	财源广进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64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60	林中麋鹿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97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61	金色嫩叶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70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62	玫瑰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52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63	林下风韵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96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64	一帆风顺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20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65	花团锦簇 1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11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66	花开富贵-木棉花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66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67	海底世界 2	粤作登字 -2022-F-00012088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68	依恋	粤作登字 -2022-F-00012099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69	室雅兰香 1	粤作登字 -2022-F-00012278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70	家和富贵-百合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17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71	春光明媚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01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72	狗狗乐园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50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73	富贵倚霞	粤作登字 -2022-F-00012200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74	荷花	粤作登字 -2022-F-00012073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75	喜鹊闹春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12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76	梅花鹿 2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61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77	背景图-玉兰花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08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78	春意盎然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49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79	鸡蛋花	粤作登字 -2022-F-00012089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80	蓝色向日葵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71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81	一心一意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59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82	群山图 1	粤作登字 -2022-F-00012090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83	天鹅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55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84	梅花鹿	粤作登字 -2022-F-00012153	2022.06.06	美术	远华新材
85	龙凤呈祥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31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86	窗外景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34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87	蓝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84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88	年延鹤松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67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89	软包背景 3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87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90	软包背景 1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37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91	年年有余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78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92	宝葫芦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61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93	蒲公英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82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94	流水生财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83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95	旭日东升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53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96	彩虹图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75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97	庄周梦蝶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48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98	福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51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99	星空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71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100	亭亭玉立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99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101	高山流水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58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102	如花似锦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66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103	富贵有余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80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104	斑马图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52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105	福1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50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106	格桑花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92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107	山林图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29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108	山林朝晖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64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109	金莲图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40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110	九鱼图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32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111	户外景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39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112	音乐之声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70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113	繁花盛开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69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114	群山图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89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115	福禄延绵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56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116	牵牛花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72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117	水阔山高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63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118	鱼戏莲花图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96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119	蝶恋花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43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120	湖光山色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93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121	海纳百川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55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122	荷塘清趣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95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123	家和富贵-梅花图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90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124	海底世界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57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125	软包背景5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54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126	锦鲤戏荷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42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127	软包背景 2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88	2022. 06. 14	美术	远华新材
128	藤蔓图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35	2022. 06. 14	美术	远华新材
129	LOVE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76	2022. 06. 14	美术	远华新材
130	花鸟图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94	2022. 06. 14	美术	远华新材
131	白鸽-梅花图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68	2022. 06. 14	美术	远华新材
132	富贵祥和-花鸟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60	2022. 06. 14	美术	远华新材
133	春令时节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44	2022. 06. 14	美术	远华新材
134	青梅竹马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77	2022. 06. 14	美术	远华新材
135	雏菊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74	2022. 06. 14	美术	远华新材
136	硕果累累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62	2022. 06. 14	美术	远华新材
137	蒲公英 1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30	2022. 06. 14	美术	远华新材
138	晚霞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85	2022. 06. 14	美术	远华新材
139	碧海云天 2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46	2022. 06. 14	美术	远华新材
140	碧海云天 1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33	2022. 06. 14	美术	远华新材
141	木棉花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38	2022. 06. 14	美术	远华新材
142	宝宝兔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36	2022. 06. 14	美术	远华新材
143	繁花似锦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41	2022. 06. 14	美术	远华新材
144	软包背景 4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86	2022. 06. 14	美术	远华新材
145	动物世界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73	2022. 06. 14	美术	远华新材
146	家和富贵-孔雀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59	2022. 06. 14	美术	远华新材
147	童话世界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81	2022. 06. 14	美术	远华新材
148	碧海云天 3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45	2022. 06. 14	美术	远华新材
149	金钱树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47	2022. 06. 14	美术	远华新材
150	花开富贵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91	2022. 06. 14	美术	远华新材

151	静若幽兰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79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152	阳光与沙滩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49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153	如鱼得水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65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154	祥云图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97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155	童趣童真	国作登字 -2022-F-10119098	2022.06.14	美术	远华新材
156	春夏秋冬	国作登字 -2022-F-10131740	2022.07.05	美术	远华新材
157	海景	国作登字 -2022-F-10131739	2022.07.05	美术	远华新材
158	暗香蝶舞	国作登字 -2023-F-00303742	2023.12.19	美术	远华新材
159	夏日	国作登字 -2023-F-00304101	2023.12.20	美术	远华新材
160	喜鹊登梅 1	国作登字 -2023-F-00304115	2023.12.20	美术	远华新材
161	花开富贵-百合	国作登字 -2023-F-00304087	2023.12.20	美术	远华新材
162	喇叭花开	国作登字 -2023-F-00304112	2023.12.20	美术	远华新材
163	珠雀	国作登字 -2023-F-00304113	2023.12.20	美术	远华新材
164	春暖花开	国作登字 -2023-F-00304105	2023.12.20	美术	远华新材
165	一帆风顺	国作登字 -2023-F-00304103	2023.12.20	美术	远华新材
166	春意	国作登字 -2023-F-00304110	2023.12.20	美术	远华新材
167	郁金香	国作登字 -2023-F-00304098	2023.12.20	美术	远华新材
168	美食串烧	国作登字 -2023-F-00304104	2023.12.20	美术	远华新材
169	玉金香	国作登字 -2023-F-00304102	2023.12.20	美术	远华新材
170	暗香蝶影	国作登字 -2023-F-00304106	2023.12.20	美术	远华新材
171	魅紫	国作登字 -2023-F-00304117	2023.12.20	美术	远华新材
172	银杏	国作登字 -2023-F-00304099	2023-12.20	美术	远华新材
173	童真世界	国作登字 -2023-F-00304092	2023.12.20	美术	远华新材
174	花团锦绣	国作登字 -2023-F-00304107	2023.12.20	美术	远华新材



175	荷乐	国作登字 -2023-F-00304089	2023. 12. 20	美术	远华新材
176	红心	国作登字 -2023-F-00304109	2023. 12. 20	美术	远华新材
177	富贵祥和-花鸟	国作登字 -2023-F-00304094	2023. 12. 20	美术	远华新材
178	素花蝶影	国作登字 -2023-F-00304114	2023. 12. 20	美术	远华新材
179	童真	国作登字 -2023-F-00304093	2023. 12. 20	美术	远华新材
180	蘑菇屋	国作登字 -2023-F-00304097	2023. 12. 20	美术	远华新材
181	金莲	国作登字 -2023-F-00304091	2023. 12. 20	美术	远华新材
182	红莲	国作登字 -2023-F-00304108	2023. 12. 20	美术	远华新材
183	麋鹿	国作登字 -2023-F-00304116	2023. 12. 20	美术	远华新材
184	暖冬	国作登字 -2023-F-00304090	2023. 12. 20	美术	远华新材
185	素玫	国作登字 -2023-F-00304088	2023. 12. 20	美术	远华新材
186	丰收	国作登字 -2023-F-00304111	2023. 12. 20	美术	远华新材
187	向日葵	国作登字 -2023-F-00304100	2023. 12. 20	美术	远华新材

### (六) 域名权

根据公司的书面说明,并经本所律师适当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名下网站备案的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日期	备注
1	Gmyuanhua.com	http://www.gmyuanhua.com/	粤 ICP 备 05060024 号	2003. 06. 16	-
2	Wwenge.com	http://www.wwenge.com/	-	2004. 02. 07	海外 域名

### (七) 车辆

根据《审计报告》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名下拥有车辆的情况如下:

序号	品牌型号	车辆类型	车牌号码	权属人
----	------	------	------	-----

1	梅赛德斯-奔驰 W1NFB4KB	小型越野客车	粤 EA3X17	远华新材
2	埃尔法 JTNGK3DH	小型普通客车	粤 E9T888	远华新材
3	保时捷 WP1AA29Y	小型越野客车	粤 EP031T	远华新材
4	五十铃牌 NKR77LLEACJAX1	轻型厢式货车	粤 EZA339	远华新材
5	艾力绅牌 DHW6494R7ARE	小型普通客车	粤 EYH499	远华新材
6	乘龙牌 LZ1165MAA	重型栏板货车	粤 E87513	远华新材
7	揽胜运动 SALWA2VF	小型越野客车	粤 EYD888	远华新材

### （八）重要的固定资产

根据《审计报告》及公司提供的财务报表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重要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资产。2023 年度，公司主要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的具体情况如下：（单位：元）

种类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房屋建筑物	63,632,396.04	16,368,861.55	47,263,534.49
机械设备	85,983,234.24	43,105,417.22	42,877,817.02
运输设备	3,757,436.23	2,120,327.9	1,637,108.33
电子设备及其他	16,957,217.37	6,219,893.23	10,737,324.14
合计	170,330,283.88	67,814,499.90	102,515,783.98

## 十一、公司的重大债权、债务

### （一）重大合同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履行完毕、即将履行和正在履行的可能对日常经营活动、资产、负债、权益产生重大影响的客户、供应商如下：

#### 1、重大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结合公司业务情况，选取报告期内重大采购合同及履行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产品销售合同	佛山众塑联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关联方	聚氯乙烯	359.34	履行完毕
2	产品销售合同	佛山众塑联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关联方	聚氯乙烯	383.49	履行完毕
3	销售确认书	珠海联成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DOP	301.35	履行完毕
4	销售确认书	珠海联成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DOP	308.45	履行完毕
5	采购订单	佛山市驭隆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PVC 胶粒	159.20	履行完毕
6	采购订单	佛山市驭隆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PVC 胶粒	218.00	履行完毕
7	采购订单	佛山市高明晟灏塑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再生塑料粒	138.00	履行完毕
8	采购订单	佛山市高明晟灏塑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再生塑料粒	208.00	履行完毕
9	采购订单	肇庆市伽鑫塑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再生塑料粒	213.60	履行完毕
10	采购订单	肇庆市伽鑫塑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再生塑料粒	200.00	履行完毕

## 2、重大销售合同

结合公司的业务情况，选取报告期内重大销售合同及履行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1	单次采购合同	广州市森大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PVC 地板胶	1,913,800.00 元	履行完毕
2	单次采购合同	广州市森大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PVC 地板胶	1,650,850.00 元	履行完毕
3	Purchase Order	Kittrich Corporation	非关联方	防滑垫	374,342.40 美元	履行完毕
4	Purchase Order	Kittrich Corporation	非关联方	防滑垫	374,342.40 美元	履行完毕
5	订货单	佛山市西江明珠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PVC 地板胶	340,404.12 元	履行完毕
6	订货单	佛山市西江明珠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PVC 地板胶	417,600.00 元	履行完毕
7	Purchase	NEW MANILA	非关	PVC 地板胶	329,840.00 美元	履行

	Order	PANASAHAN MARKETING CORP.	关联方			完毕
8	Purchase Order	NEW MANILA PANASAHAN MARKETING CORP.	非关 联方	PVC 地板胶	646,600.00 美元	履行 完毕
9	Proform Invoice	HOMELITE ENTERPRISES	非关 联方	PVC 地板胶	680,800.00 美元	履行 完毕
10	Proform Invoice	HOMELITE ENTERPRISES	非关 联方	PVC 地板胶	680,800.00 美元	履行 完毕

### 3、借款合同

报告期内，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借款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关联关系	贷款银行	合同/借款 金额(万元)	借款/主债权 期限	履 行 状 态
1	出口代付 协议 (2022 年 版)	佛农商 0203 出口 代付协字 2022 年第 08008 号	非关 联方	佛山市农村商业 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环市支行	最高额 8,000.00	2021.10.09- 2022.10.08	履行 完毕
2	出口订单 融资协议 (2020 年 版)	佛农商 0203 出口 订单协字 2021 年第 10005 号	非关 联方	佛山市农村商业 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环市支行	最高额 8,000.00	2021.10.09- 2022.10.08	履行 完毕
3	借款合同	佛农商 0203 借字 2021 年第 10004 号	非关 联方	佛山市农村商业 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环市支行	最高额 8,000.00	2021.10.09- 2022.10.08	履行 完毕
4	人民币流 动资金贷 款合同	HTZ44066 7400LDZJ 2022N007	非关 联方	中国建设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佛山 市分行	借款 1,000.00	2022.06.24- 2023.06.24	履行 完毕
5	外汇流 动资金贷 款合同	HTZ44066 0000LDZJ 000130	非关 联方	中国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佛山市分 行	借款 154 美元	2021.04.28- 2022.04.28	履行 完毕
6	流动资 金借款 合同	GDK47663 01202212 08	非关 联方	中国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佛山分行	借款 1,000.00	2022.07.04- 2023.07.04	履行 完毕
7	流动资 金借款 合同	GDK47663 01202211 27	非关 联方	中国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佛山分行	借款 1,000.00	2022.04.27- 2023.04.27	履行 完毕
8	流动资 金借款 合同	GDK47663 01202211 98	非关 联方	中国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佛山分行	借款 1,000.00	2022.08.09- 2023.08.09	履行 完毕
9	出口订单 融资协议 (2023 年	佛农商 0203 出口 订单协字	非关 联方	佛山农村商业银 行股份有限公 司环市支行	最高额 5,000.00	2023.02.20- 2024.02.19	履行 完毕

	版)	2023 年第 03004 号						
10	出口代付 协议 (2023 年 版)	佛农商 0203 出口 代付协字 2023 年第 02002 号	非关 联方	佛山农村商业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 环市支行	最高额 5,000.00	2023.02.20- 2024.02.19	履行 完毕	
11	借款合同	佛农商 0203 借字 2023 年第 02001 号	非关 联方	佛山农村商业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 环市支行	最高额 8,000.00	2023.02.20- 2024.02.19	履行 完毕	
12	流动资金 借款合同	GDK47663 01202313 06	非关 联方	中国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佛山分行	借款 1,000.00	2023.07.17- 2024.07.17	正在 履行	
13	流动资金 借款合同	GDK47663 01202313 40	非关 联方	中国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佛山市分 行	借款 1,000.00	2023.08.08- 2024.08.08	正在 履行	
14	流动资金 借款合同	GDK47663 01202311 92	非关 联方	中国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佛山市分 行	借款 1,000.00	2023.05.06- 2024.05.06	正在 履行	

#### 4、保证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贷款人	借款人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期限	保证人	担保方式	履行情况
1	最高额 保证合同	GBZ476630 120202108	中国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佛山 市分行	远华 新材	最高额 8,000.00	2020.01.01- 2024.12.31	夏冠 杰	保证	正在 履行
2	最高额 保证合同	GBZ476630 120202109	中国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佛山 市分行	远华 新材	最高额 8,000.00	2020.01.01- 2024.12.31	夏冠 明、 冯小 敏	保证	正在 履行
3	最高额 保证合同	GBZ476630 120202110	中国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佛山 市分行	远华 新材	最高额 8,000.00	2020.01.01- 2024.12.31	冯小 敏、 夏冠 明	保证	正在 履行
4	最高额 保证担 保合同	佛农商 0203 高保 字 2021 年 第 10006 号	佛山农 村商业 银行股 份有限 公司环 市支行	远华 新材	最高额 10,900.00	2016.11.13- 2030.12.31	夏冠 明、 夏冠 杰	保证	正在 履行
5	最高额 保证担	佛农商 0203 高保	佛山农 村商业	远华 新材	最高额 8,900.00	2016.11.13- 2028.12.31	夏冠 明、	保证	正在 履行

	保合同	字 2019 年 第 11009 号	银行股 份有限 公司环 市支行				夏冠 杰		
6	最高额 保证合 同	GBZ476630 120187825	中国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佛山 分行	远华 新材	最高额 1,000.00	2019.01.01- 2023.12.31	夏冠 明	保证	履行 完毕
7	最高额 保证合 同	GBZ476630 120187826	中国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佛山 分行	远华 新材	最高额 1,000.00	2018.01.01- 2023.12.31	夏志 开	保证	履行 完毕
8	最高额 保证担 保合同	佛农商 0203 高保 字 2023 年 第 02010 号	佛山农 村商业 银行股 份有限 公司环 市支行	远华 新材	最高额 13,000.00	2016.11.13- 2030.12.31	夏冠 明、 夏冠 杰	保证	正在 履行

#### 5、抵押合同

序号	合同编号	抵押人	抵押权人	担保债权 (万元)	抵押期限	抵押物	履行 情况
1	佛农商 0203 高抵 字 2020 年 第 03005 号	远华 新材	佛山农 村商业 银行股 份有限 公司环 市支行	10,875.10	2016.11.23- 2028.12.31	不动产：荷城 街道兴盛路 33 号 1 座、2 座、 3 座、4 座；荷 城街道三明路 35 号(车间一、 车间二、车间 三、办公楼及 宿舍)	正在 履行
2	佛农商 0203 高抵 字 2019 年 第 08004 号	远华 新材	佛山农 村商业 银行股 份有限 公司环 市支行	8,443.58	2018.10.22- 2024.12.31	不动产：荷城 街道兴盛路 33 号 1 座、2 座、 3 座、4 座	正在 履行

3	佛农商0203高抵字2023年第06008号	远华新材	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市支行	18,770.62	2019.11.11-2028.12.31	不动产：荷城街道兴盛路33号1座、2座、3座、4座；荷城街道三明路35号(车间一、车间二、车间三、办公楼及宿舍)；荷城街道兴盛路、88号1栋、88号2栋 土地：荷城街道兴盛路33号、荷城街道三明路35号、荷城街道兴盛路88号	正在履行
4	佛农商0203高抵字2020年第04012号	远华新材	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市支行	1,454.06	2019.11.11-2028.12.31	不动产：荷城街道兴盛路40号1座	正在履行
5	佛农商0203高抵字2022年第08009号	远华新材	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市支行	2,011.36	2019.11.11-2028.12.31	不动产：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兴盛路88号2栋	正在履行

## 6、租赁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正在履行的房屋租赁合同。

### (二) 重大债权债务

根据公司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人身权等原因产生的侵权之债。

### (三)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债权债务关系

根据公司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除已在本法律意见书“十、公司的关联方、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披露外，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其他重大债权债务关系。

## 十二、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 （一）远华有限的章程

广东远华新材料实业有限公司于2017年7月21日经佛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进行名称变更登记，同时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2018年11月23日在该局登记备案。经本所律师核查，在远华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前进行的历次章程修订，均已履行了法定程序，并办理了登记备案手续。

### （二）股份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本所律师核查了股份公司自设立起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的历次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以及公司的工商档案资料，股份公司设立时的章程及其修订情况如下：

2019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该章程包括公司的名称和住所、公司的经营范围、公司设立方式、公司股份总数、每股金额和注册资本、发起人的姓名或者名称、认购的股份数、出资方式 and 出资时间、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组成、职权和议事规则、总经理、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的利润分配办法、公司的解散事由与清算办法、公司的通知和公告办法、股东大会会议认为需要规定的其他事项，载明了《公司法》要求公司章程必须载明的事项。

2024年4月1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同意对股份公司的章程进行修订，以使股份公司章程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的规定。

2024年4月25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公开转让并挂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在公司申请股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后适用。

根据本所律师的核查，公司上述章程的制定与修改均由出席公司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且公司章程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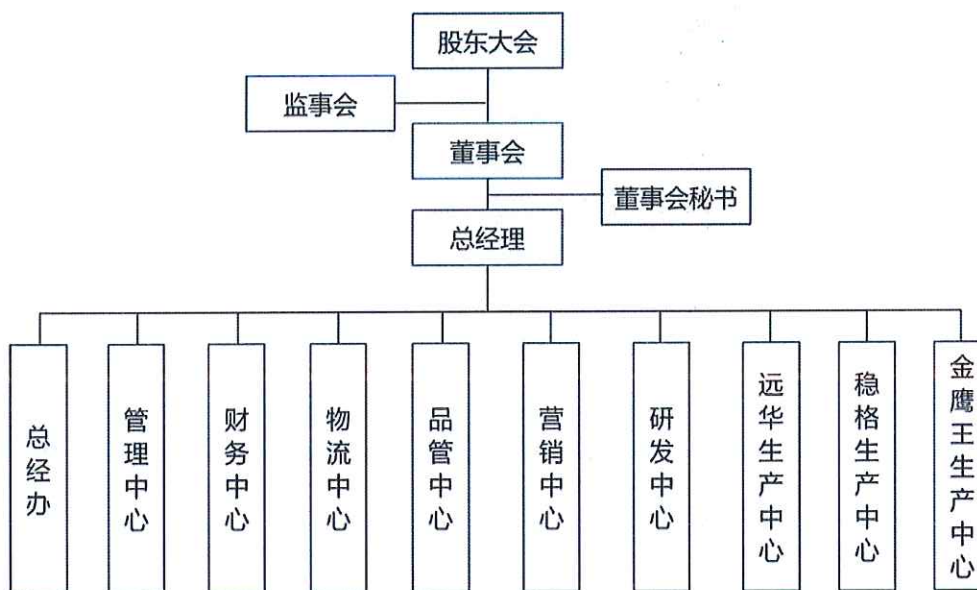


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的规定。公司将于本次公开转让获得批准后，在佛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公司章程》登记备案手续，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章程》的制定已经履行了法定程序。

### 十三、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 （一）组织架构

经核查，公司已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并根据公司业务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其他内部职能部门，具有健全的组织机构。公司的组织架构如下图所示：



####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已经具备了健全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经审查，该等议事规则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1、《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明确规定了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审议、股东发言、质询、表决、会议记录及会场纪律等事项。

2、《董事会议事规则》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明确

规定了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提出议案、出席、议事程序、表决方式、表决资格及决议的贯彻落实等事项。

3、《监事会议事规则》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明确规定了公司监事会的定期会议、临时会议、会议召集与召开、议事程序、表决方式、会议记录、决议执行等事项。

### （三）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情况

自创立大会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共召开 10 次股东大会，15 次董事会，12 次监事会，具体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类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事项及说明
股东会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11. 12	审议通过了将有限责任公司以发起设立的方式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议案。
股东大会	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2019. 11. 29	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议案》、《关于广东远华新材料实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方案的议案》、《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关于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利润分配制度》、《承诺管理制度》、《防范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议案；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 4. 2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相关议案。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5. 17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相关议案。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 04. 2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相关议案。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06.06	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产生了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成员。
	2022年度股东大会	2023.05.05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相关议案；同意追溯调整股改基准日净资产。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01.20	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份在广东股权交易中心挂牌转让、公司股份转至广东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登记托管、聘请广东灯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公司申请在广东股权交易中心挂牌的推荐机构、聘请广东法全律师事务所作为公司申请股份在广东股权交易中心挂牌转让的专业服务机构等公司股份拟在广东股权交易中心挂牌的相关议案。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04.01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议事规则、管理制度。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04.25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公开转让并挂牌、公司股票挂牌后采取集合竞价交易方式、申请公司股票挂牌时进入基础层、申请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补充确认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关联交易等相关议案。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05.15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董 事 会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9.11.29	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0.03.3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9年度利润分配等相关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0.08.2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相关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1.04.26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0 年度利润分配等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1.08.2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02.12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03.3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1 年度利润分配等相关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08.2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04.1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2 年度利润分配等相关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05.2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06.06	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董事会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01.04	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份在广东股权交易中心挂牌转让、申请公司股份在广东股权交易中心挂牌转让及登记托管、聘请广东灯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公司申请在广东股权交易中心挂牌的推荐机构、聘请广东法全律师事务所作为公司申请股份在广东股权交易中心挂牌转让的专业服务机构等公司股份拟在广东股权交易中心挂牌的相关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03.15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议事规则、管理制度并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04.1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公开转让并挂牌、公司股票挂牌后采取集合竞价交易方式、申请公司股票挂牌时进入基础层、申请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补充确认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并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 04. 30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并提请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监事会	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9. 11. 29	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0. 03. 3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相关议案。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0. 08. 2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1. 04. 26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相关议案。
	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1. 08. 2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 03. 3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相关议案。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 08. 2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 04.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 05. 2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 06. 06	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监事会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 03. 15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议事规则、管理制度。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 04.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公开转让并挂牌、公司股票挂牌后采取集合竞价交易方式、申请公司股票挂牌时进入基础层、申请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补充确认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
-------------	--------------	--

经核查公司存档的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的会议文件，上述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在召集、召开方式、会议提案、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及签署等方面均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已依法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等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具有健全的组织机构；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内部控制制度，该等议事规则及制度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自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来的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决议内容及签署真实、合法、有效。

#### 十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 （一）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经核查，公司董事会由 7 名成员组成，监事会由 3 名成员组成，同时公司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公司董事会共有 7 名成员，任期均为三年，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届次	任期
1	夏冠明	董事长、总经理	第二届	2023. 06. 06-2026. 06. 05
2	夏冠杰	董事、副总经理	第二届	2023. 06. 06-2026. 06. 05
3	夏梓洋	董事	第二届	2023. 06. 06-2026. 06. 05
4	冯小敏	董事	第二届	2023. 06. 06-2026. 06. 05
5	邓以文	董事	第二届	2023. 06. 06-2026. 06. 05
6	容悦兴	董事、副总经理	第二届	2023. 06. 06-2026. 06. 05
7	邹春艳	董事	第二届	2023. 06. 06-2026. 06. 05

①夏冠明，男，1972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23年9月毕业于香港都会大学，研究生学历。1995年7月至1997年5月，担任高明市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经理；1997年5月至2002年12月，担任佛山市高明区荷城房地产开发公司项目经理；2003年3月至2019年12月担任远华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职务；2008年7月至2019年7月，担任佛山市稳格家居用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16年6月至2019年7月，担任佛山市金鹰王地板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18年4月至今，担任佛山市通捷经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8年4月至2024年4月，担任佛山市通捷经贸有限公司经理；2019年7月至今，担任佛山众塑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1月至今担任佛山众塑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年12月至今，担任佛山澳之明置业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12月至今，担任广东省澳明通置业有限公司职工监事；2019年12月至今，担任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3年7月至今，担任珠海华榆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23年7月至今，担任珠海共创共赢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②夏冠杰，男，1979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24年1月毕业于广东开放大学，大专学历。2003年3月至2019年12月，担任远华有限采购副总；2016年6月至2019年7月，担任佛山市金鹰王地板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7月至今，担任佛山市众金力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财务负责人；2018年4月至今，担任佛山市通捷经贸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12月至今，担任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8月至今，担任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③冯小敏，女，197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1月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本科学历。1996年7月至2013年9月，就职于广东电网公司佛山供电局（现改名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佛山供电局），担任计量专员；2013年10月至2023年1月，担任佛山市远通进出口有限公司经理；2019年12月至今，担任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4月至今，任佛山市通捷经贸有限公司经理、财务负责人。

④夏梓洋，男，1999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7年

毕业于蒙特沃德学院，高中学历。2020年7月至今，担任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23年6月至今，担任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7月至今，担任海南远航通达进出口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⑤邓以文，男，1970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20年1月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大专学历。1989年7月至1992年4月，个体户经营者；1992年4月至2000年3月，担任佛山市高明塑料二厂生产主管；2000年4月至2003年9月，担任佛山市高明顺天塑料有限公司生产主管；2003年9月至2008年6月，担任佛山市高明飞龙塑料有限公司生产主管；2008年6月至2011年11月，任佛山市高明亿阳塑胶有限公司生产主管；2012年4月至今，担任远华有限生产总监；2019年12月至今，担任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⑥容悦兴，男，197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24年1月毕业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本科学历。1993年12月至1998年12月，在83439部队服役，任中士；1998年12月至2000年5月，就职于广东恒威集团有限公司，担任采购主管；2000年6月至2003年2月，就职于佛山市南海名人服装有限公司，担任采购主管；2003年3月至今，就职于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销售副总；2019年12月至今，就职于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20年8月至今，就职于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

⑦邹春艳，女，198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23年9月毕业于香港都会大学，研究生学历。2004年7月至2005年12月，就职广州市驰富贸易有限公司，担任外贸专员，2006年1月至2008年5月，就职于广州市优伟家居用品有限公司，担任外贸专员；2008年6月至2008年11月，自由职业；2008年12月至今，担任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总监；2019年12月至今，担任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公司监事会共有3名成员，任期均为三年，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届次	任期
1	刘春莹	监事会主席	第二届	2023.06.06-2026.06.05



2	张国政	监事	第二届	2023.06.06-2026.06.05
3	帅福安	职工代表监事	第二届	2023.06.06-2026.06.05

①刘春莹，女，198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23年9月毕业于香港都会大学，硕士学历。2006年3月至2013年5月，就职于佛山市高明鸿鹰食品有限公司，担任行政助理兼总经理秘书；2013年6月至2017年10月，就职佛山市高明鸿鹰食品有限公司，担任办公室主任；2017年11月至2018年4月，就职于佛山市科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担任人事高级专员；2018年4月至2019年12月，担任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23年3月至今，担任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23年7月至2024年5月，就职于珠海华榆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担任监事。

②张国政，男，1971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年8月毕业于华南师范大学，本科学历。1991年1月至2003年11月，就职于广东溢达纺织有限公司，担任主管；2003年11月至2012年3月，就职于佛山市三水佳利达纺织染有限公司（现改名佛山市佳利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经理；2012年3月至2016年5月，从事个体经营；2016年5月至今，担任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总监；2019年12月至今，担任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③帅福安，男，1972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年9月毕业于湖北省广播电视大学，大专学历。1994年6月至2002年1月，就职于湖北省云梦县工艺美术厂，担任厂长助理；2002年1月至2007年1月，自主创业；2007年1月至2009年3月，就职于鹰自达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担任生产厂长；2007年2月至2009年3月，就职于光明纺织厂，担任生产厂长；2009年3月至今，担任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总监；2019年12月至今，担任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3、公司董事会聘任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有4名，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任期
1	夏冠明	总经理	2023.06.06-2026.06.05

2	夏冠杰	副总经理	2023.06.06-2026.06.05
3	容悦兴	副总经理	2023.06.06-2026.06.05
4	夏婵姬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2023.06.06-2026.06.05

①夏冠明，总经理；②夏冠杰，副总经理；③容悦兴，副总经理，详见本法律意见书“十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之“（一）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④夏婵姬，女，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6年1月，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本科学历。2001年7月至2006年12月，就职于东莞邦胜鞋业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07年1月至2008年9月，就职于佛山市高明新时代文具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08年9月至2009年4月，就职于东方纺织企业（佛山）有限公司，担任会计主管；2009年6月至2013年1月，就职于广东何氏协力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会计主管；2013年3月至2020年6月，就职于广东天进新材料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2020年7月至2021年4月，就职于佛山市联润家具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2021年4月至今，担任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22年2月至今，担任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 1、董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至今公司董事长为夏冠明。报告期初至2023年6月，公司董事共6名，分别为：夏冠明、夏冠杰、冯小敏、邓以文、容悦兴、邹春艳；2023年6月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董事共7名，分别为：夏冠明、夏冠杰、容悦兴、邹春艳、邓以文、冯小敏、夏梓洋。

### 2、监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至2023年6月，公司监事会主席为夏丽芳；2023年6月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监事会主席为刘春莹；报告期初至2023年6月，公司监事共3名，分别为张国政、夏丽芳、帅福安；2023年6月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监事共3名，分别为张国政、刘春莹、帅福安。

###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至 2022 年 1 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夏冠明、副总经理夏冠杰、副总经理容悦兴、财务总监朱敏、董事会秘书夏婵姬；2022 年 2 月至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夏冠明、副总经理夏冠杰、副总经理容悦兴、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夏婵姬。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重大变动，历次变动系公司正常运营管理的需要，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系为加强公司的治理水平，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三）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权情况以及对外投资、兼职情况

1、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持股比例合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夏冠明	董事长、总经理	32,500,000	65.00%	-	-	65.00%
2	夏冠杰	董事、副总经理	17,500,000	35.00%	-	-	35.00%
3	夏梓洋	董事	-	-	-	-	-
4	冯小敏	董事	-	-	-	-	-
5	邓以文	董事	-	-	-	-	-
6	容悦兴	董事、副总经理	-	-	-	-	-
7	邹春艳	董事	-	-	-	-	-

8	张国政	监事	-	-	-	-	-
9	帅福安	监事	-	-	-	-	-
10	刘春莹	监事会主席	-	-	-	-	-
11	夏婵姬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	-	-	-	-
合计			50,000,000	100.00%	-	-	100.00%

2、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在公司职务	投资企业	经营范围	出资额(万元)	占比(%)
夏冠明	董事长、总经理	佛山市通捷经贸有限公司	国内贸易；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开发及应用）；互联网零售；日用塑料制品制造；体育器材及配件制造；从事危险货物运输经营以外的货运经营；其他仓储业（百货仓储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6	95.00
		佛山澳之明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中介服务；社会经济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营养健康咨询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佛山市企业投资准入负面清单中限制类和禁止类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1.25	6.25
		珠海华榆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财务咨询；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法律咨询（不含依法须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的业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代理；个人商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5	65.00

		珠海共创共赢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财务咨询；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法律咨询（不含依法须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的业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代理；个人商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5	65.00
夏冠杰	董事、副总经理	佛山市通捷经贸有限公司	国内贸易；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开发及应用）；互联网零售；日用塑料制品制造；体育器材及配件制造；从事危险货物运输经营以外的货运经营；其他仓储业（百货仓储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5.00
		珠海华榆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财务咨询；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法律咨询（不含依法须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的业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代理；个人商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5	35.00
		珠海共创共赢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财务咨询；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法律咨询（不含依法须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的业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代理；个人商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5	35.00
容悦兴	董事、副总经理	-	-	-	-
夏梓洋	董事	-	-	-	-
冯小敏	董事	-	-	-	-
邓以文	董事	-	-	-	-
邹春艳	董事	-	-	-	-

刘春莹	监事、监事会主席	-	-	-	-
张国政	监事	-	-	-	-
帅福安	职工监事	-	-	-	-
夏婵姬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	-	-	-

公司不存在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与amp;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除上述披露之外，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3、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夏冠明	董事长、总经理	佛山市通捷经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
		佛山众塑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
		佛山澳之明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
		广东省澳明通置业有限公司	职工监事	-
		珠海华榆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
		珠海共创共赢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
夏冠杰	董事、副总经理	佛山市通捷经贸有限公司	监事	-
		佛山市众金力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财务负责人	公司持股20.84%的企业
容悦兴	董事、副总经理	-	-	-
冯小敏	董事	珠海华榆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财务负责人	-

		佛山市通捷经贸有限公司	经理、财务负责人	-
夏梓洋	董事	海南远航通达进出口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
		珠海华榆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
邹春艳	董事	-	-	-
邓以文	董事	-	-	-
刘春莹	监事、监事会主席	-	-	-
张国政	监事	-	-	-
帅福安	职工监事	-	-	-
夏婵姬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	-	-

除上述披露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及合规性

根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声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关于竞业禁止的约定及相关法律的规定，也不存在有关上述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经核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均履行了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合法合规。

根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信用报告、公安机关出具的无刑事犯罪证明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书面承诺，并经核查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行政处罚对外公告等公开网络系统等，本所律师认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备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资质，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或章程约定的董事、监事、高管义务的情形，且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

为。符合《挂牌规则》第十四条第三款的规定，不存在《挂牌规则》第十六条所列示的情形。

## 十五、公司的税务与财政补贴

### （一）公司主要税种、税率

1、根据《审计报告》，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以及公司的说明，报告期内公司执行的主要税种和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	15%、25%

### 2、税收优惠

2022年12月22日，公司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认证并颁发GR202244010578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公司2023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税率15%，自2022至2024年度享受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号）等文件的规定，公司出口产品享受增值税出口退税的优惠政策，按照《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24号）规定，根据实际出口货物离岸价、出口货物退税率计算出口货物的“免、抵、退税额”。

本所律师认为，股份公司所享受的税收优惠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 （二）公司的财政补贴

根据本所律师的核查，公司获得财政补贴情况如下：



项目	年份(年)	金额(元)	补贴依据
市级2021年度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第二批资助经费	2022	200,000.00	佛山市高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佛山市高明区研发机构资助办法》的通知(明府办[2019]35号)
佛山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费用稳岗补贴	2022	109,448.24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关于做好以工代训工作的通知》的通知(粤人社[2020]38号)
疫情湖北复工人员补贴	2022	25,466.00	佛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技术改进项目补贴	2022	1,198,600.00	佛山市高明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项目奖补计划的通知(明经济函[2022]19号)
清洁生产项目补贴	2022	50,000.00	-
专精特新补贴	2022	401,500.00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做好2023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民营经济及中小微企业发展)项目入库工作的通知(粤工信融资函[2022]22号)
市级光伏发电补贴	2022	1,002.00	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局、佛山市财政局关于修订佛山市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补助资金管理办法(2019-2020年)的通知(佛发改新能[2020]7号)
	2023	3,277.00	
2021年市级技改的补贴	2022	120,600.00	佛山市高明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关于受理2020年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固定资产投资奖补资金项目(第二批)申报的通知(明经济函[2020]207号)
佛山市失业保险一次性留工补贴	2022	216,070.00	佛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佛山市科学技术局(2022年佛山市高新技术)补贴	2022	176,750.00	佛山市高明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关于受理2019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助资金(市级)申请的通知
佛山市高明区质量提升与经济发展奖励	2022	100,000.00	佛山市高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佛山市高明区质量提升与经济发展奖励办法》的通知(明府办[2019]43号)
2022知识产权资助资金(国家授权发明专利资助)补贴	2022	5,100.00	
2022年街道关工委开展“160”工程活动费用	2022	300.00	-
个税手续费返还	2023	10,810.82.00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
佛山市作品著作权登记资助补贴	2023	191,920.00	佛山市版权局关于印发《佛山市作品著作权登记资助办法》的通知(佛版[2021]5号)

合计	--	2,810,844.06	--
----	----	--------------	----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享受的上述财政补贴符合相关政策的规定，该等补贴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 （三）公司依法纳税情况

根据公司提供的《审计报告》及其他相关资料，并经本所律师通过检索国家税务总局重大税收违法案件信息公布栏、广东省电子税务局官方网站以及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税务局官方网站，检索结果为公司不存在公司有重大税收违法案件的情况，也不存在因违反相关税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被行政处罚的情形。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已经依法办理税务登记，公司执行税种、种率以及所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财政补贴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地方性法规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依法纳税，未受到税务部门的重大行政处罚。

## 十六、公司的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和产品质量

### （一）环境保护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是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是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是

#### 1、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环境保护部 发展改革委 人民银行 银监会关于印发《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的通知（环发[2013]150号）规定，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 16 类行业，以及国家确定的其他污染严重的行业。

公司主要从事 PVC 地板胶、防滑垫、瑜伽垫等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 制造业”之“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之“C2922 塑料板、管、型材制造”；按照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C 制造业”中的“C2922 塑料板、管、型材制造”。

根据公司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所认为，公司业务不涉及重污染行业。

## 2、公司建设项目的环评批复与验收

序号	建设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环境影响评价批复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审批单位	批准文号	审批单位	批准文号
1	佛山市高明区远华塑料实业有限公司新建工程	新建后年产防滑垫 360 万平方米	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	明环报表 [2006]22 号	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	明环工业验 [2007]17 号
	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				明环验 [2008]42 号	
2	佛山市高明区远华塑料实业有限公司扩建工程	扩建后年产 570 吨防滑垫	佛山市高明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	明环工业书 [2011]024 号	佛山市高明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	明管验 [2012]28 号
3	佛山市远华塑料实业有限公司导热油炉改造项目	将 1 台 350 万大卡燃煤导热油炉改造为 500 万大卡燃气导热油炉	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	明环审 [2016]101 号	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	明环验 [2017]48 号
4	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原佛山市稳格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年产 PVC 家居垫 1500 吨改扩建项目	扩建新增 PVC 家居垫 1500 吨，扩建后年产 PVC 家居垫 2500 吨，地板胶垫 500 吨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高明分局	佛明环审 [2019]43 号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	佛明环验 [2020]34 号
5	佛山市稳格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兴建 PVC 垫生产项目，年产 PVC 家居垫 1000 吨	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	明环工业书 [2011]014 号	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	明环验 (2016)5 号

6	佛山市稳格家居用品有限公司有机热载体炉改造项目	改建 1 台 7.2MW（合 10.3 蒸吨/小时）燃气有机载体燃炉，改用清洁能源--天然气	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	明环审 [2015] 89 号	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	明环验 (2017) 49 号
7	佛山市稳格家居用品有限公司扩建项目	新增地板胶垫产量为 500 吨	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	明环审 [2016]94 号	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	明环验 (2018) 33 号
8	佛山市金鹰王地板有限公司新建项目	新建止滑垫、浴帘及台布生产，新建后 EVA 止滑垫 500 吨、PEVA 浴帘 1500 吨、PEVA 台布 1000 吨	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	明环审 [2018]29 9 号	一期已自主验收，二期尚未开建	
9	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金鹰王生产中心扩建项目	扩建 TPE 生产线项目，增加生产瑜伽垫 700 万片/年	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	佛明环审 [2022]58 号	一期已自主验收，二期尚未开建	

(1) 佛山市高明区远华塑料实业有限公司新建工程

2006 年 3 月 20 日，远华有限编制明环报表 [2006]22 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拟在厂区内进行新建工程，新建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占地面积 16000 平方米，新建后项目年产塑料制品（防滑垫）360 万平方米。

当日，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批复：原则上同意上述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及环境影响分析。同意项目建设规模为年产塑料制品（防滑垫）360 万平方米，年产值可达 1000 万元。

2007 年 8 月 3 日，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出具明环工业验 [2007]17 号《关于佛山市高明区远华塑料实业有限公司新建工程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针对该新建项目，验收结论如下：建设项目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所提出的环保措施及环评和审批意见要求，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通过环境

保护验收。

2008年10月7日，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出具明环验[2008]42号《佛山市高明区远华塑料实业有限公司印花车间工程及发泡炉废气治理设施整改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针对佛山市高明区远华塑料实业有限公司印花车间工程及发泡炉废气治理设施整改工程进行了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结论如下：同意通过佛山市高明区远华实业有限公司印花车间工程及发泡炉废气治理设施整改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2) 佛山市高明区远华塑料实业有限公司扩建工程

2011年6月，远华有限编制《佛山市远华塑料实业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拟计划在现有基础上进行扩建，扩建后新增2台发泡炉、4台织布机、1台贴合机、6台高频机、2台丝印机、2台收卷机和3条输送带，淘汰原有的250万大卡的燃煤导热油锅炉，新增1台350万大卡燃煤导热油锅炉。项目总投资400万元，扩建后防滑垫产品产量比扩建前增加570吨。

2011年9月23日，佛山市高明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出具明环工业书[2011]024号《关于佛山市远华塑料实业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的函》：同意佛山市远华塑料实业有限公司在沧江工业园三洲园区原厂址内进行扩建。项目总投资400万元人民币，扩建后年产增加570万吨防滑垫。

2012年4月27日，佛山市高明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出具明管验[2012]28号《关于佛山市远华塑料实业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针对该扩建项目，验收结论为：该扩建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主要环保措施和要求，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3) 佛山市远华塑料实业有限公司导热油炉改造项目

2016年6月27日，远华有限编制编号为16071101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拟在厂区内进行技改，技改项目总投资100万元，占地面积12000平方米，经营面积12000平方米，将原有的1台350万大卡燃煤导热油炉拆除淘汰，新建一台500万大卡燃气导热油炉。

2016年10月10日，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出具明环审[2016]101号《佛

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关于佛山市远华塑料实业有限公司导热油炉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针对公司所呈报的该项目进行批复：同意报告表中所列示的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2017年5月3日，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出具明环验[2017]48号《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关于佛山市远华塑料实业有限公司导热油炉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针对导热油炉改造项目，验收结论为：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主要环保措施和要求，同意佛山市远华塑料实业有限公司导热油炉改造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4) 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原佛山市稳格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年产PVC家居垫1500吨改扩建

2018年4月，稳格编制《佛山市稳格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年产PVC家居垫1500吨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拟在现有厂区内进行改扩建，扩建新增PVC家居垫1500吨，扩建后年产PVC家居垫2500吨，地板胶垫500吨。

2019年3月13日，佛山市生态环境局高明分局出具“佛明环审[2019]43号”《佛山市生态环境局高明分局关于佛山市稳格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年产PVC家居垫1500吨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针对该改扩建项目，批复如下：项目按报告书所列的性质、规模、地点进行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

2020年4月17日，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原稳格厂）按规定对佛山市稳格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年产PVC家居垫1500吨改扩建项目一期工程进行了自主验收，编制《佛山市稳格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年产PVC家居垫1500吨改扩建项目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经现场审查验收，该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要求，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020年5月9日，佛山市生态环境局出具佛明环验[2020]34号《佛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原佛山市稳格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年产PVC家居垫1500吨改扩建项目（一期工程）配套的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针对公司上述项目，验收意见为：同意通过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验收。

#### (5) 佛山市稳格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2011年2月，稳格编制《佛山市稳格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拟在现有厂区内进行新建，项目工程总投资8000万元，兴建后年产PVC家居垫1000吨。

2011年5月17日，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出具明环工业书[2011]014号《关于佛山市稳格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的函》，针对公司所呈报该建设项目。批复如下：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清洁生产要求，同意佛山市稳格家居用品有限公司于佛山市高明区沧江工业园三洲园区三和路南侧进行建设。项目建设内容包括生产车间、成品仓库、导热油加热及循环系统、水循环间接冷却系统及消防水池，其它配套设施等。项目总占地面积30431平方米，总投资8000万人民币，其中环保投资128万元，年产PVC家居垫1000吨。

2016年3月30日，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出具明环验[2016]5号《关于佛山市稳格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针对公司呈报的该建设项目。验收结论如下：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主要环保措施和要求，同意佛山市稳格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通过环境保护验收。

#### (6) 佛山市稳格家居用品有限公司有机热载体炉改造项目

2015年5月10日，稳格编制编号15050401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拟在厂区内进行改建，改建项目总投资200万元将现有的1台7.2MW（合10.3蒸吨/小时）燃煤有机载体炉改建成1台7.2MW（合10.3蒸吨/小时），燃气有机载体燃炉，改用清洁能源-天然气。

2015年7月30日，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出具明环审[2015]89号《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关于佛山市稳格家居用品有限公司有机热载体炉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针对公司该改建项目，批复如下：同意报告表中所列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2017年5月3日，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出具明环验[2017]49号《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关于佛山市稳格家居用品有限公司有机热载体炉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针对公司该改建项目。验收结论如下：项目基本

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主要环保措施和要求，同意佛山市稳格家居用品有限公司有机热载体炉改造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7) 佛山市稳格家居用品有限公司扩建项目

2016年6月22日，稳格编制编号16071102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拟投资1200万元，新建1条地板胶垫压延生产线，主要设备为1台四辊压延机，扩建后年产PVC家居1000吨，新增地板胶垫产量为500吨。

2016年9月27日，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出具明环审[2016]94号《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关于佛山市稳格家居用品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针对公司该扩建项目，批复如下：同意报告表中所列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2018年9月21日，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出具明环验[2018]33号《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关于佛山市稳格家居用品有限公司扩建项目配套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针对公司该扩建项目，验收结论如下：经审查，项目符合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单项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我局同意通过该项目竣工验收。

#### (8) 佛山市金鹰王地板有限公司新建项目

2018年11月，稳格编制编号HPB180590《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拟投资1580万元，新建止滑垫、浴帘及台布生产，新建后EVA止滑垫500吨、PEVA浴帘1500吨、PEVA台布1000吨。

2018年12月17日，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出具明环审[2018]299号《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关于佛山市金鹰王地板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针对该新建项目，批复如下：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等环境保护措施，并确保污染物排放且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项目按报告表所列的性质、规模、地点进行建设，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可行。

2021年9月11日，远华新材（原稳格）对该新建项目进行了自主验收，并由验收小组签署《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原佛山市金鹰王地板有限公司



新建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经自主验收后验收结论为：建设项目通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 (9) 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金鹰王生产中心扩建项目

2022年7月，远华新材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拟投资1378.5万元，扩建金鹰王生产中心厂房一，主要扩建项目为TPE生产线，分两期建设，一期和二期分别建设一条TPE生产线，扩建后增加胜场瑜伽垫700万片/年。

2022年9月15日，佛山市生态环境局出具佛明环审[2022]58号《佛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金鹰王生产中心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针对该扩建项目，批复如下：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等环境保护措施，并确保污染物排放且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项目按报告表所列的性质、规模、地点进行建设，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可行。

该项目一期已自主验收，二期尚未开建。

综上所述，公司已竣工的建设项目已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或自主验收，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

### 3、排污许可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排污许可证取得情况如下：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有效期
1	排污许可证	914406007480403950002V	远华新材(原稳格厂)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	2019.12.09-2022.12.08
2	排污许可证	914406007480403950002V	远华新材(原稳格厂)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	2021.10.13-2026.10.12
3	排污许可证	914406007480403950001V	远华有限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	2019.11.22-2022.11.21

4	排污许可证	914406007480 403950001V	远华新材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	2019. 11. 22-2 022. 11. 21
5	排污许可证	914406007480 403950001V	远华新材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	2022. 08. 10-2 027. 08. 09
6	排污许可证	914406007480 403950002V	远华新材（稳格 生产中心）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	2023. 08. 24-2 028. 08. 23
7	排污许可证	914406007480 403950002V	远华新材（稳格 生产中心）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	2023. 11. 10-2 023. 11. 09

#### 4、公司日常环保情况

报告期内，经本所律师核查并与公司管理人员沟通核实，公司存在 1 起因生态环保被行政处罚的情形，具体详见本法律意见书“十八、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之“（二）行政处罚”。

公司在日常经营中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等一般性的环保规定，除上述违规事项外，公司不涉及其他生态环保行政处罚的情形。

#### （二）安全生产、消防安全

##### 1、公司安全生产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的主营业务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等规定的“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的范畴，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报告期内，经本所律师核查并与公司管理人员沟通核实，公司存在 1 起因安全生产被行政处罚的情形，具体详见本法律意见书“十八、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之“（二）行政处罚”。公司已制订相关安全生产制度，且不定期开展安全生产状况检查，排查安全隐患，同时不定期对员工进行安全教育培训，强化员工安全意识，对公司生产各环节的安全管理实施有效的控制。

## 2、公司消防

### (1) 消防安全措施情况

公司已在经营场所内设置灭火器、消防栓、应急照明灯等符合消防法规规定的消防、通风设备，在楼道及其他关键位置设置安全标识指引，明确应急通道标识并保持其畅通，公司已建立具有与日常经营业务相匹配的安全生产、消防预防措施。

此外，公司已为员工配备工作必须的安全、消防防护措施，在车间生产的必要位置设置醒目安全提示并不定期组织员工学习消防相关法规知识并组织消防演练，增强员工消防安全意识。

### (2) 涉及消防验收、备案、消防安全检查以及日常消防监督检查的情况

序号	主体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取得 方式	用途	消防验收/备案号
1	远华 新材	佛山市高明区沧江工业园三明路35号(车间一、车间二、车间三、办公-宿舍楼)	车间一： 4,677.82； 车间二： 2,000.00 车间三： 3,987.34； 办公-宿舍： 2,811.34	自建	生产(车间一、车间二、车间三)、宿舍、办公(办公-宿舍楼)	明公消(验)字[2006]第(290)号
		广东省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兴盛路33号6栋	7,304.01	自建	仓库	明消验备【2023】082号
2	远华 新材 (原 稳格)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兴盛路33号1座(厂房A)	10,139.25	吸收 合并	生产	440000WYS130002697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兴盛路33号2座(厂房B)	7,920.00	吸收 合并	生产	暂遗失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兴盛路33号3座(综合车间A)	10,302.91	吸收 合并	生产	44000WYS180013160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兴盛路33号4座(综合车间B)	11,744.47	吸收合并	生产	440000WYS160028337
3	远华新材(原金鹰王)	佛山市荷城街道兴盛路88号2栋	13,409.07	吸收合并	生产	明消验备[2021]064号
		高明区荷城街道兴盛路40号1座	1,520.80	吸收合并	宿舍	明公消(验)字[2006]第(052)号

上述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兴盛路33号2座(厂房B)因时间久远,消防验收备案证明存在暂时遗失的情形,根据佛山市高明区国土城建和税务局出具的《验收备案表》,该工程竣工验收文件已于2012年7月9日收讫;同时根据佛山市高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务局已于2024年5月29日出具竣工验收的说明:厂房B,建设单位:佛山市稳格家具用品有限公司,开工日期:2010年9月15日,竣工验收日期:2012年6月21日,竣工验收备案日期:2012年7月9日。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夏冠明就房屋建筑消防验收/备案承诺如下:“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房地产权属管理及建设的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竣工房屋建筑物已全部办理消防验收备案手续,不存在因违法建筑、临时建筑事项而导致一切行政处罚。如果公司因房屋建筑物未办理消防验收/备案手续或因消防事项而受到处罚,本人将承担相应的罚款费用及经济损失,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经济损失。”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场所消防安全措施执行情况有效,未发生消防安全相关事故,公司生产经营场所消防安全,不存在因违反消防安全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而遭受处罚的情形。

### (三) 产品质量和技术标准

公司设立至今,能够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各种产品与服务均符合国家和行业颁布的有关技术标准,未出现过重大质量纠纷,也未出现因违反有关产品及服务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重大处罚的情况。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且公司的日常

生产经营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环境污染隐患，报告期内未发生过重大环保生产事故；在环境保护、安全生产、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合法合规，不存在重大法律风险。

## 十七、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险

### （一）用工情况

根据公司提供的员工名册并经公司说明，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在册员工 544 名，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的规定与劳动人员签署了劳动合同或劳务合同，建立了合法的劳动关系或劳务关系。

经核查，公司存在劳务派遣用工的情况，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劳务派遣人数为 3 人，劳务派遣用工比例未超过 10%，公司已与劳务派遣公司广东快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签署《劳务派遣协议书》，且该劳务派遣公司已取得《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 （二）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部分员工购买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具体情况如下：

#### （1）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在职员工 544 人，公司已为 427 名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已为 11 名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存在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不全的情况，主要原因为部分员工系退休返聘人员无需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部分员工系新员工，于转移手续办理完成后才可进行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缴纳；部分员工系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缴纳。公司不存在因社会保险受到劳动保障部门处罚之情形。

####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兜底承诺

公司已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为大部分员工缴纳社保，存在部分员工未缴纳社保、

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情形。关于部分员工未缴纳社保、住房公积金缴纳事宜，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公司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不规范承诺如下：“若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被要求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或因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事宜被处以行政处罚、缴纳滞纳金或被追究其他法律责任，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和补偿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因此产生的需补缴费用、滞纳金或罚款（如有）等任何支出，保证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并承诺此后不向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追偿。”

### （三）劳务外包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公司说明，报告期内，与公司存在合作的劳务外包公司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统计社会信用代码	经营范围
安徽汇邦启航供应链有限公司	91340811MA8NEW7C9K	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广告发布；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图文设计制作；会议及展览服务；生产线管理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劳务派遣服务；职业中介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广东中汇英才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91440604MA559P761K	许可项目：职业中介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劳务派遣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软件开发；装卸搬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包装服务；咨询策划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家政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与安徽汇邦启航供应链有限公司签署了《服务外包合同》及《服务外包合同》之补充协议，由安徽汇邦启航供应链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生产操作、产品包装等岗位的外包服务，安徽汇邦启航供应链有限公司已取得编号为X[2021]340811021号《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有效期至2026年12月30日止。与广东中汇英才人力资源有限公司签署了《服务外包合同》，由广东中汇英才人

力资源有限公司提供生产操作、产品包装等岗位的外包服务，广东中汇英才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已取得编号为 440604210011 的《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4 年 3 月 11 日止。

### （三）公司未因违反劳动保障相关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

根据公司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查询公司《无违法违规证明公共信用信息报告》，在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因违反劳动保障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重大劳动争议，公司不存在因劳动用工、劳动保护及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方面违法违规受到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情形，相关尚未完全规范情形不会对本次挂牌造成实质性障碍。

## 十八、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 （一）公司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 1、诉讼、仲裁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案号	涉案标的金额	所处阶段
1	原告：远华新材	被告一：广州蓝而科技有限公司；被告二：冯结齐	买卖合同纠纷	(2023)粤 0608 民初 1466 号	116,378.25 元	民事一审
	被上诉人：远华新材	上诉人：广州蓝而科技有限公司、冯结齐	买卖合同纠纷	(2023)粤 06 民终 9080 号		民事二审
2	原告：深圳市业讯达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被告：远华新材	海上货运代理合同纠纷	(2023)粤 72 民初 2011 号	58,100.00 美元	民事一审

上述诉讼、仲裁案件详情如下：

案件一、远华新材诉广州蓝而科技有限公司、冯结齐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为 (2023) 粤 0608 民初 1466 号

2023年2月1日，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原告）与广州蓝而科技有限公司、冯结齐（二被告）买卖合同纠纷一案，诉至广东省佛山市高明区人民法院，请求判令二被告向原告清偿贷款本金116,378.25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加计50%计算，自2022年10月11日起计至款项实际付清之日止），本案诉讼费、财产保全费由二被告承担。

2023年3月23日，广东省佛山市高明区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本案。

2023年4月27日，广东省佛山市高明区人民法院作出(2023)粤0608民初146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广州蓝而科技有限公司在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货款116,378.25元及逾期付款利息（以116,378.25元为本金，从2022年10月11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1.3倍计算），判决被告冯结齐对广州蓝而科技有限公司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

因广州蓝而科技有限公司、冯结齐不服（2023）粤0608民初1466号判决，向广东省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广东省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3年7月12日立案后，依法进行审理。

2023年10月7日，广东省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3）粤06民终908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撤销（2023）粤0608民初1466号第二、三项；变更广州蓝而科技有限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货款114,023.25元及逾期付款利息（以114,023.25元为本金，从2022年10月11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1.3倍计算）；判决被告冯结齐对广州蓝而科技有限公司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驳回原告其他诉请。

**案件二：深圳市业讯达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诉远华新材，第三人：广州市菲尼基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海上货运代理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3）粤72民初2011号**



2023年10月17日，广州市海事法院立案审理深圳市业讯达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诉远华新材，第三人广州市菲尼基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海上货运代理合同纠纷一案，原告深圳市业讯达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诉请被告远华新材支付代理海运费58,100美元及利息，支付无人提货导致的集装箱超期使用费，并负担案件受理费和保全申请费。

2023年11月20日及2023年12月5日广州海事法院开庭审理本案。

2023年12月7日，广州海事法院作出（2023）粤72民初201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原告深圳市讯达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涉诉目的是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且得到了法院的支持，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的影响较小，不构成重大诉讼、仲裁事项。除上述已披露的诉讼、仲裁情况外，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东不涉及未决或未执行完毕的重大诉讼或仲裁。

## 2、行政处罚

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及子公司在报告期内有过2次行政处罚：

### （1）安全生产行政处罚

2023年11月27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一十四条第一款第（一）项及《佛山市高明区应急管理局安全生产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标准》违法行为编号2015之规定，佛山市高明区应急管理局对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作出（明）应急罚[2023]62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处罚事由为生产安全责任事故，处罚结果为罚款人民币300,000.00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一十四条第一款第（一）项“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对负有责任的生产经营单位除要求其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等责任外，由应急管理部门依照下列规定处以罚款：（一）发生一般事故的，处三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的罚款；”《佛山市高明区应急管理局安全生产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标准》违法行为编号2015“生产经营单位对事故发生负有责任的，（一）生产经营单位对一般事故负有责任的，按以下标准处以罚款：死亡1人或重伤3-5人或直接经济损失300万以上500万以下的，处30万以上50万以下罚款；”

根据上述规定，公司因该事故被处罚款 30 万元，属于一般事故，公司已按期足额缴纳罚款并进行了整改。

佛山市高明区应急管理局已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出具《关于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情况说明》：该事故为一般生产安全事故，不属于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除此以外，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 月 31 日期间该公司在佛山市高明区辖区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过程中，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我局行政处罚的情况，亦无其他生产安全事故记录。

## （2）生态环境行政处罚

2023 年 11 月 16 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八十三条第（三）项及《广东省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规定》的通知附件 1《广东省生态环境违法行为行政处罚按罚款金额裁量表》第二章第八条的规定，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办事处（抄送：佛山市生态环境局高明分局）对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作出荷（环）罚字[2023]13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处罚事由为“冷却+高压静电+水喷淋”废气治理设施旁的集水池（事故应急池）内设置有一潜水泵并通过其间歇性排放污水至集水井，处罚结果为罚款人民币 300,000.00 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八十三条第（三）项“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责令改正或者责令限制生产、停产整治，并处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报经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责令停产、关闭：（三）利用渗井、渗坑、裂隙、溶洞、私设暗管，篡改、伪造监测数据，或者不正常运行水污染防治设施等逃避监管的方式排放水污染物的”及《广东省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规定》的通知附件 1《广东省生态环境违法行为行政处罚按罚款金额裁量表》第二章第八条“利用渗井、渗坑、裂隙、溶洞，私设暗管，篡改、伪造监测数据，或者不正常运行水污染防治设施等逃避监管的方式排放水污染物”2.8.1 裁量标准：裁量起点为 10%，行为表现形式为偷排的裁量权重为 20%，”根据上述规定，公司因上述行为被罚款人民币 30 万元，不属于情节严重情形，公司已按期足额缴纳罚款并进行了整改。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高明分局荷城监督管理所已于 2024 年 2 月 1 日出具《关于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环保情况说明》：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办事处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文号为：荷（环）罚字[2023]13 号】，是一般情形行政处罚，并且已完成整改。据查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2 月 1 日期间，不存在该企业因违反生态环境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荷城街道办事处生态环境行政处罚的其他情况记录。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虽然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两次行政处罚，但公司已对该等违法行为进行了整改，并按时足额缴纳了罚款，上述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不会对本次挂牌造成实质性影响。

## （二）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根据公司提供的材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含 5%）的股东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 十九、关于失信被执行及联合惩戒情况的核查

经本所律师查询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无违法违规证明公共信用信息报告》和公司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信用报告》，并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http://neris.csrc.gov.cn/shixinchaxun/>）、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等公开平台进行了信息检索，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公司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形。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诚信监督管理要求，同时，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合法合规经营，符合《业务规则》第 2.1 条第（三）项、《挂牌规则》第十条第（二）款、第十六条等相关规定。

## 二十、本次挂牌的推荐机构

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已聘请开源证券担任本次挂牌的推荐机构。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公示信息，开源证券具有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资格。

### 第三部分 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挂牌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有关条件和要求。公司本次申请挂牌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公司本次申请挂牌需取得股转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后方可实施。

本法律意见书正本一式三份。

（以下为签署页，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广东法全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之法律意见书》之签字、盖章页)



广东法全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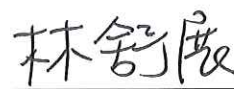

  


林壮群

经办律师：


舒盈

林舒展

2024年6月27日